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09

2022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姜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宁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姜艳

2023 年 4 月 26 日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科隆股份	指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盘锦科隆	指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科隆	指	广东科隆万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辽阳鼎鑫	指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蓝恩环保	指	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辽阳工程质量	指	辽阳市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四川恒泽	指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聚洵半导体	指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喀什新兴鸿溢	指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喀什泽源	指	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海洲	指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海豚岛	指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亨泽	指	杭州亨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久润	指	青岛久润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爱德	指	北京爱德科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沈阳华武	指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科隆新材料	指	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辽阳石化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阳石化分公司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	指	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10 万吨减水剂项目	指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	指	盘锦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
近三年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坍落度	指	表达混凝土和易性的最常用形式，是衡量混凝土是否易于施工操作和均匀密实的性能指标。测试方法为：用一个上口直径 100mm、下口 200mm、高 300mm 喇叭状的坍落度桶，灌入混凝土后捣实，然后拔起桶，混凝土因自重产生坍落现象，桶高（300mm）与坍落后混凝土最高点的差值，称为坍落度。如差值为 10mm，则坍落度为 10mm，该值越大表示混凝土坍落度指标越好
混凝土外加剂	指	在混凝土、砂浆、净浆拌合时或在额外增加的拌合操作中掺和量等于或少

		于水泥质量 5%，而使混凝土的正常性能得以按要求改性的一种产品。目前混凝土外加剂已经成为商品混凝土生产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减水剂	指	一种用量最大、种类最多的混凝土外加剂，用于改善混凝土拌和物流变性能，可节约水泥，降低成本，缩短工期，改善混凝土可施工性，从而提高建筑物的质量和使用寿命，目前已发展到以羧酸系为代表的第三代高性能减水剂
减水率	指	反映混凝土减水剂的基本性能指标，在混凝土坍落度基本相同时，基准混凝土和受检混凝土单位用水量之差与基准混凝土单位用水量之比
聚羧酸减水剂	指	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第三代减水剂的主要代表，根据固含量不同可分为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浓缩液及聚羧酸泵送剂，其中，聚羧酸泵送剂可直接用于混凝土工程
聚羧酸泵送剂	指	固含量不高于 20%的聚羧酸减水剂，掺量低，其折固掺量一般为水泥用量的 0.1%—0.4%，减水率为 20%—30%，同时使混凝土的坍落度保持在 200mm 以上，满足混凝土的泵送施工需要以及特殊混凝土工程的减振乃至免振需求，可配制出高强、超高强、高耐久性和超流态混凝土
环氧乙烷，EO	指	又称氧化乙烯，由乙烯氧化而得，分子式 C <sub>2</sub> H <sub>4</sub> O，分子量 44.05，CAS 号 75-21-8，沸点 10.7℃，常温加压下为无色易燃液体，具有高化学活性
商品环氧乙烷、环氧乙烷商品量	指	不与乙二醇联产的，可以对外作为商品销售的环氧乙烷，其销售量即环氧乙烷商品量
乙二醇，EG	指	环氧乙烷的水合物
乙醇胺	指	环氧乙烷与氨的反应产物，包括一乙醇胺（MEA）、二乙醇胺（DEA）和三乙醇胺（TEA）
复配	指	把几种不同原料或单体按一定比例混合在一起产生新的性能或功能的过程
光伏行业	指	利用太阳能的最佳方式是光伏转换，就是利用光伏效应，使太阳光射到硅材料上产生电流直接发电。以硅材料的应用开发形成的产业链条称为光伏行业
太阳能晶硅切割液、切割液	指	将硅棒切割成硅片的过程中必须使用的一种化学助剂，具有悬浮、冷却、润滑、减少切割损失的功效
脱硝催化剂	指	应用在燃煤电厂、玻璃窑炉、水泥行业、柴油机尾气脱硝、分布式能源尾气脱硝。
碳酸乙烯酯	指	碳酸乙烯酯是一种性能优良的有机溶剂，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溶剂。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隆股份	股票代码	300405
公司的中文名称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隆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IAONING KELONG FINE CHEMIC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ELONG FINE CHEM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艳		
注册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100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10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kelongchem.com		
电子信箱	kelong@kelongchem.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红宇	喻靖博
联系地址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电话	0419-5589876	0419-5589876
传真	0419-5560902	0419-5560902
电子信箱	hehongyu@kelongchem.com	sunny@kelongchem.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科隆股份证券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舒铭 明瑞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780,248,265.23	1,088,769,165.02	-28.34%	928,804,73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753,516.11	11,924,424.26	-1,095.88%	-60,737,32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624,255.13	5,166,326.71	-2,880.01%	-80,156,07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825,101.75	17,983,507.36	-643.97%	-20,762,169.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06	0.0412	-1,096.60%	-0.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06	0.0412	-1,096.60%	-0.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0%	1.57%	-18.37%	-7.73%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77,207,507.72	1,641,289,535.42	-10.00%	1,543,981,48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9,292,131.41	766,322,224.77	-16.58%	754,646,589.2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80,248,265.23	1,088,769,165.02	营业收入包括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296,762.48	6,805,552.44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设备销售收入、加工服务收入、检查服务收入等、房产出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75,951,502.75	1,081,963,612.58	为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收入的金额。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436,566.68	179,836,313.02	330,814,725.43	95,160,66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6,220.06	10,015,276.40	-39,235,419.52	-87,427,15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5,769.55	-12,639,014.42	-40,900,114.08	-87,279,35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06,509.59	-84,819,134.98	-1,062,870.21	50,263,41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04,169.73	4,879.75	347,954.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89,888.70	7,153,500.93	5,167,752.4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42.47	45,324.69	80,873.6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235,076.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961.57	683,097.35	4,648,22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844.15	383,152.98	10,972,555.5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047,337.84	1,250,929.11	1,360,909.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41.46	260,929.04	202,616.52	
合计	24,870,739.02	6,758,097.55	19,418,757.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随着我国在混凝土外加剂行业技术研发的不断深入，新型混凝土外加剂不断涌现，如能够降低混凝土用水量、提高混凝土强度的高效、高性能减水剂，用于调整混凝土凝结时间的缓凝剂、速凝剂，减少混凝土收缩开裂时使用的膨胀剂、减缩剂，能提高混凝土的抗冻融性能、延长混凝土使用寿命的引气剂，在冬季负温条件下施工使用的防冻剂，能够抑制或减轻混凝土中钢筋和其他金属预埋件锈蚀的阻锈剂等等，基本能够满足我国现有条件下施工的各种混凝土性能的要求。

随着今后我国国民环保意识的加强以及节能减排的要求，如何适应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以及利用废弃混凝土材料是今后混凝土外加剂发展的重点领域。近年来国家加大基建补短板力度，建筑行业需求逐渐从地产向基建切换，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25 年我国铁路营业里程规划达到 17.5 万公里以上，其中高速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大型基建扩张将推动国内聚羧酸系减水剂实现快速增长。

2022 年上半年聚羧酸减水剂单体的主要消费市场在华东、华中地区，占总消费量的 57.0%；西南占总消费量的 14.0%；东北、华南等地，占总消费量的 29.0%。未来 3-5 年，华东、华北、西南三地仍是消费重点区域，其中西南对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城市道路建设和桥梁改造，市政地下管网改造，城市供水和排水防涝系统，防洪设施等领域加大加强政府资金投入，客观上增加了本区域对混凝土的需求，作为混凝土建筑材料新型外加剂之一的聚羧酸减水剂顺势而为，将会受到众多西南商家的青睐。

当今，对于以盈利性为主要目的的混凝土外加剂行业来说，宏观经济环境的好转，更能提高混凝土外加剂的需求度和消费能力，也能提升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市场的热度，能促进各个混凝土外加剂企业在该市场上的积极性。因此在整个经济形势一片大好的情况下，市场活跃度增加、混凝土外加剂行业趋于好转，也对整个行业的市场有极大的推动作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环氧乙烷	根据生产计划及市场情况实施采购。	56.63%	否	6,771.00	5,998.36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聚醚单体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VPEG 新型聚醚单体、抗泥单体合成及应用自主知识	新型聚醚单体在原有产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提高

			产权技术。	产品性能。在混凝土含泥量较高的情况下表现优异，本单体分子量分布窄、双键保留率高、产品稳定性好。对各类水泥适用性强。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水剂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新型聚醚单体合成聚羧酸减水剂合成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及聚羧酸减水剂应用复配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用聚醚单体生产的聚羧酸减水剂主要是应对现场环境进行合成、复配后的产物。该减水剂：减水率高、保坍性好，水泥适用性好，无毒环保。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粉剂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本体聚合法合成固体聚羧酸减水剂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以及喷雾干燥进行聚羧酸减水剂粉体化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在传统水剂的基础上通过高速喷雾干燥将液体转化成粉体。使得在特定场合如：灌浆料、干粉砂浆、陶瓷烧制等领域应用更加广泛
乙二醇苯醚系列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乙二醇苯醚及丙二醇苯醚高含量产品合成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及精馏生产医药级乙二醇苯醚及丙二醇苯醚工艺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无毒、环保做为化妆品以及药用防腐杀菌剂、电子清洗剂等领域。我公司产品色泽好、苯酚含量低、产品含量高已欧莱雅、联合利华等公司的合格供应商。产品出口欧洲、东南亚等地区。
丙烯酸羟酯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高含量丙烯酸羟基酯催化合成及精制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做为树脂材料、水性环保涂料以及保坍剂的重要中间体，我们产品含量高、色泽好、对 HEA、HEMA、HPA、HEPA 等产品都能达到国际技术标准。
表面活性剂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癸炔二醇聚醚合成、织物整理剂合成、胺类聚醚合成、反应性乳化剂合成等乙氧基化以及丙氧基化表面活性剂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做为工业味精在各个领域内都有广泛应用。我们主要针对特种表面活性剂进行研发生产、包括炔醇聚氧乙烯醚、反应型表面活性剂、低钾钠离子型表面活性剂、阴非离子结合性表面活性剂等。产品稳定性好在特定领域应用达到了很高的标准。
碳酸乙烯酯	大批量生产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	碳酸乙烯酯合成及精制合成工艺、生产用设备自主知识产权技术。	碳酸乙烯酯做为锂电池电解液的重要添加剂。近几年需求量迅速增加。我公司的产品可以达到电子级需要。产品色泽好、杂质含量低，导电性呢优越。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聚羧酸减水剂聚醚单体	10.5 万吨	75.00%	0	
聚羧酸减水剂水剂	8 万吨	60.00%	0	
聚羧酸减水剂粉剂	0.3 万吨	51.00%	0	
乙二醇苯醚系列产品	0.6 万吨	77.00%	0	

丙烯酸羟酯	0.5 万吨	59.00%	0	
表面活性剂	0.6 万吨	58.00%	0	
碳酸乙烯酯	1 万吨	15.00%	0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辽阳市国家级芳烃基地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聚醚单体、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水剂、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粉剂、乙二醇苯醚系列产品、丙烯酸羟酯、表面活性剂
辽宁盘锦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聚醚单体、碳酸乙烯酯
四川成都新津新材料产业功能区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水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于 2022.5.20 取得辽阳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审发【2022】8 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为保证生产线安全、有效运行，提高生产运行效率，公司决定对公司各车间进行逐步分区域停产检修。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24 日，对公司三分厂一车间进行停产检修；2022 年 1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对公司二分厂三车间进行停产检修、三分厂三车间进行自动化改造；2022 年 8 月 22 日-12 月 31 日，对公司二分厂一车间进行拆除重建，进行产品升级，工艺优化。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生产装置按计划已完成检修，公司恢复正常生产状态。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有效期截止日
1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宏伟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辽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11 月 18 日
3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辽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7 月
4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辽阳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6 月 27 日
5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23 年 12 月 26 日
6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23 年 12 月 26 日
7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26 年 1 月 19 日
8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盘锦市应急管理局	2026 年 3 月 1 日
9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盘锦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7 月 27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技术研发优势

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是公司保持快速稳健发展的关键所在。在研发实践中，公司致力于环氧乙烷衍生物产品的研发，继续对公司产品的合成工艺进行产品系列化研究、复配技术研究。同时，公司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建材总院、沈阳化工研究院等科研单位和高校高等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的资源共享、分工明确、利益共享的产学研战略联盟，形成从研究开发到科技成果产业化最终进行市场推广的新型产业垂直一体化的战略联盟体系。

公司汇聚环氧乙烷衍生物、建材助剂、日用化学、脱硝催化、纺织印染等应用技术领域的技术研发队伍，成立了专家团队，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具备持续强有力的研发能力与技术配套优势，能够在客户开发新产品阶段即切入参与配套研发工作，掌握市场先机。

公司为国家重点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承担国家 863 计划。2022 年被国家工信部评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国家工信部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 2、经营策略优势

为追求利润最大化，国内大部分具有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合成能力的企业选择将浓缩液直接复配成聚羧酸泵送剂后再对外销售。针对减水剂市场发展现状，公司采取了差异化的经营策略，主要向客户出售聚羧酸减水剂浓缩液并提供相应的聚羧酸泵送剂复配和应用技术支持。在多年的聚羧酸减水剂实践应用中，公司已逐步配置齐先进的应用试验设施 and 专业化应用技术服务团队，由此建立起完善的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的应用技术体系。其中产品应用数据库涵盖了水泥及矿物掺合料品种、设计强度及试验强度、砂石料种类、施工类别、混凝土配合比、技术要求以及相应的外加剂配方；数据区域已覆盖了我国全部省级区域，以及美国、俄罗斯、印度、蒙古、马来西亚、越南、菲律宾、土耳其、智利等其他国家。复合用助剂专项解决方案包括聚羧酸专用消泡剂、和易性调剂、引气剂、降粘剂、保坍剂等。这些长期的基础性研发积累，为公司快速解决聚羧酸减水剂的应用技术问题提供了充分保障，也为提升产品技术性能积累了大量应用数据。

#### 3、品牌优势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在行业和客户中均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公司生产的多项产品多次被评为省市级名优产品，获得了业内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充分利用已经建立的品牌形象，进一步推进公司品牌战略，借助品牌的力量争取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取得更大的优势。同时，公司利用已有的品牌优势，加大新产品粉体减水剂、脱硝催化剂的市场推广。公司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相关产品已通过中铁铁路产品 CRCC 认证。

#### 4、良好的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拥有超过 20 年的环氧乙烷精细化工新材料行业的生产管理经验，对整个行业发展有着深刻的认识，能够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适时、有效地制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管理制度。公司采取管理层持股的方式进一步增强了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将公司的长远利益与管理层的自身利益紧密的联系在一起，为保证公司管理团队稳定性做出了有力保障。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2 年，国际地缘性局势紧张，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化工价格整体先涨后跌。上半年，国际原油价格高位运行，化工整体价格升高，同时原材料成本升高，下半年原油价格回落，化工产品价格同时回落。全年建筑行业需求降低，工程项目开工率降低，导致报告期业绩变动。公司根据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国家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节能环保低碳产品、坚持可持续发展等政策，坚持“内涵式发展+外延式发展”并举，协同发展，立足企业内部资源和业务，专注精细化工领域，优化产品组合，提高管理水平，培育核心能力，提升公司盈利性。但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下，公司业绩还是受到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总营业收入 781,226,182.62 元，较上一年同期减少 28.29%；营业利润-151,088,362.85 元，较上一年同期减少 2072.7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753,516.11 元，较上一年同期减少 1095.88%。

报告期，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实现经营目标，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 （1）聚焦精细化工领域，升级原有业务（产品）、加大国际市场销售

公司立足企业内部资源和业务，专注精细化工领域，充分利用在工艺技术、自主研发、持续创新、技术服务、品牌和质量等方面竞争优势，提升生产规模，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市场份额和产品附加值。聚焦精细化工领域，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向纵深发展，继续保持公司在既有优势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同时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扩大服务和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

报告期内，与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聚醚单体年合同，双方根据企业发展战略需要，在供应链匹配、产品研发、技术交流、工程投标、信息共享等方面开展多方位深层次合作，实现“长期合作，互利双赢”的目标。公司与西部建设建立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实现优势互补，提升公司在混凝土外加剂市场上的竞争力。

在国家基建工程项目上，公司已中标并签订采购供应协议的项目有“云南滇中引水工程项目”、“包银高铁工程项目”、“西延铁路项目”、“浦烟高速项目”、“西安至安康铁路站前工程”等，入围中铁十六局、中铁二局等框架采购，公司主营产品聚羧酸系减水剂分布应用于高铁、高速、大桥工程、核电站等项目。

#### （2）产融互动，投资并购新兴业务（产品）

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借助资本平台，在稳固原有主营业务基础上，通过投资并购、引入战略投资者、合资合作等方式进行合理的业务或资产并购，从而实现资产和规模的迅速扩展，快速实现公司战略，公司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创造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 （3）加强对子公司管理，完善管理体系，优化运作模式，建立统一的文化体系

在公司和子公司层面完善管理，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形成一个相对统一和完善的管理体系，有利于未来的管理输出；对子公司给予业务切实指导和统一资源配置，努力实现业务之间相互促进和支撑；建立统一的文化体系，明确公司价值倡导，形成积极健康的企业氛围，达到“内聚人心，外树品牌”作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原有产品脱硝催化剂、内燃机尾气净化处理系统的基础上，通过技术转让获得纳米氧化锌的生产技术及工艺，一期建设年产 500 吨纳米氧化锌生产线，全部生产过程没有三废产生，绿色环保。产品具有粒径可控、纯度高、比表面积大、化学活性高等特点。试生产产品得到了广大客户认可。产品对大肠杆菌、葡萄球菌、念珠菌的杀灭率可达到 99.99%。可广泛应用于橡胶、涂料、塑料、陶瓷、纺织等生活必需品的抗菌防腐，为人民的生活健康提供保障。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业务稳步进展，寻求突破。已经中标“苍昭高速”、“成都至自贡高速铁路工程”、“郑济高铁项目”、“新建川藏铁路雅安至林芝段项目”等工程项目并签订采购供应合同。

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科隆”）充分发挥聚醚单体的生产产能，能够满足公司市场订单需求。

盘锦科隆控股子公司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锂电池电解液原材料碳酸乙烯酯市场需求几近饱和，各大生产厂商完成扩产，产品价格下降。公司产品按需生产，不再扩大投入。

盘锦科隆的全资子公司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华武”）主营为建筑新材料研发、商品混凝土加工、建筑预制件、路边石、减水剂制造等，属于公司的下游企业。沈阳华武紧抓市场机遇、积极努力开拓市场、加强混凝土的销售力度，完成公司向垂直产业链的发展战略规划。

（4）开源节流，加强成本管理与控制，实现效益最大化。

公司各销售片区集中精力做好现场管理、成本控制、售后保障和工程款回收等工作，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

公司借鉴“阿米巴”的管理经验，深入核算理念，让员工提升成本控制理念，明白自身工作价值与给企业创造价值。

公司生产部门及各职能部门降低成本、控制费用、挖潜增效，实现生产效益、管理效益最大化。公司老厂区搬迁项目已经完成，淘汰部分落后的设备，配置优质设施。在提升产能、质量的同时，兼顾提升环保和安全性。

（5）注重新产品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公司继续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体系及研发团队建设。

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高性能混凝土用纳米早强剂、新型固体无碱液体速凝剂、抗泥型聚羧酸减水剂、管桩用聚羧酸减水剂、预制混凝土专用聚羧酸减水剂、固体保坍剂等系列产品。适用于各类海工、水工工程，各类有钢筋防腐要求的工业、民用建筑，盐碱地区建筑及使用海砂、低碱度水泥的建筑。上述新产品有望在未来形成更高的销售业绩。

电子化学品领域，纳米二氧化铈粉体及分散液已研发完成，具备小规模生产能力，已与下游企业对接测试。后续将根据市场需求，逐渐扩大产能。

精细化工领域，公司自有研发的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和 UV 光固化聚醚产品均已研发完成，并已完成《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的项目备案。《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占地面积 3500 平方米，新建车间及配套用房总面积 6100 平方米。现生产设备、仪表电气设备已经进厂，正在设备就位安装、管线连接。项目预计 2023 年上半年建设完成、实现投产。

（6）继续推进人才战略实施规划。

公司不断完善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拥有一位博士及 8 名硕士研究生，在精细化学品领域进行技术研发，提升公司综合研发管理实力。

在人才培养方面，从管理、营销、研发、生产技术等多方面安排员工参加相关专业培训班、展会、行业峰会等，培养具有专业素养的员工，做到立足公司自身情况，营造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组织氛围，充分发挥团队精神，规划公司的宏伟前景，让员工对未来充满信心和希望，同企业共同发展，为有远大志向的优秀人才提供其施展才华、实现自我超越的广阔空间。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80,248,265.23	100%	1,088,769,165.02	100%	-28.34%
分行业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547,317,202.63	70.15%	728,068,388.18	66.87%	-24.83%
太阳能光伏行业	115,964.59	0.01%	191,840.77	0.02%	-39.55%
混凝土行业	37,201,263.26	4.77%	69,929,679.31	6.42%	-46.80%
碳酸乙烯酯	15,446,467.39	1.98%	75,911,235.51	6.97%	-79.65%
其他行业	180,167,367.36	23.09%	214,668,021.25	19.72%	-16.07%
分产品					

聚醚单体	403,358,858.57	51.70%	537,110,013.68	49.33%	-24.90%
聚羧酸系减水剂	115,068,177.73	14.75%	130,816,178.80	12.02%	-12.04%
太阳能晶硅切割液	115,964.59	0.01%	191,840.77	0.02%	-39.55%
脱硝催化剂	6,380,823.47	0.82%	3,306,072.61	0.30%	93.00%
速凝剂	23,821,901.69	3.05%	47,763,903.39	4.39%	-50.13%
功能性聚醚	99,259,436.19	12.72%	75,903,448.08	6.97%	30.77%
乳化剂	41,474,560.38	5.32%	95,756,761.28	8.79%	-56.69%
混凝土	37,201,263.26	4.77%	69,929,679.31	6.42%	-46.80%
碳酸乙烯酯	15,446,467.39	1.98%	75,911,235.51	6.97%	-79.65%
脱硝催化设备	769,911.53	0.10%	2,621,238.94	0.24%	-70.63%
材料销售	3,047,703.02	0.39%	3,413,270.76	0.31%	-10.71%
其他	34,303,197.41	4.40%	46,045,521.89	4.23%	-25.50%
分地区					
西南地区	183,572,564.82	23.53%	246,430,920.30	22.63%	-25.51%
华北地区	71,136,841.12	9.12%	108,343,895.60	9.95%	-34.34%
东北地区	146,333,252.08	18.75%	205,708,132.60	18.89%	-28.86%
华东地区	113,110,118.98	14.50%	128,519,959.16	11.80%	-11.99%
华南地区	97,032,346.11	12.44%	192,958,026.12	17.72%	-49.71%
华中地区	37,470,643.59	4.80%	61,039,943.26	5.61%	-38.61%
西北地区	101,607,395.00	13.02%	126,022,323.51	11.57%	-19.37%
出口业务	29,985,103.53	3.84%	19,745,964.47	1.81%	51.85%
分销售模式					
自销	780,248,265.23	100.00%	1,088,769,165.02	100.00%	-28.3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547,317,202.63	536,857,693.71	1.91%	-24.83%	-18.60%	-7.50%
分产品						
聚醚单体	403,358,858.57	414,306,814.73	-2.71%	-24.90%	-17.91%	-8.74%
聚羧酸系减水剂	115,068,177.73	96,746,536.63	15.92%	-12.04%	-6.69%	-4.82%
功能性聚醚	99,259,436.19	86,892,273.51	12.46%	30.77%	39.52%	-5.49%
分地区						
西南地区	183,572,564.82	172,115,609.51	6.24%	-25.51%	-22.97%	-3.09%
东北地区	146,333,252.08	152,047,874.62	-3.91%	-28.86%	-10.56%	-21.26%
华东地区	113,110,118.98	99,017,031.94	12.46%	-11.99%	-3.11%	-8.03%
西北地区	101,607,395.00	99,757,928.90	1.82%	-19.37%	-13.84%	-6.30%
华南地区	97,032,346.11	90,050,448.5	7.20%	-49.71%	-43.18%	-10.68%

	1	5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聚醚单体	58,753.57	53,547.36	403,358,858.57	下行走势	原材料价格下行，市场需求降低。
聚羧酸系减水剂	24,210.90	24,836.96	115,068,177.73	下行走势	原材料价格下行，市场需求降低。
功能性聚醚	8,259.96	6,999.86	99,259,436.19	下行走势	原材料价格下行，市场需求降低。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销售量	吨	92,704.33	123,069.84	-24.67%
	生产量	吨	87,514.50	123,714.60	-29.26%
	库存量	吨	17,586.83	18,594.30	-5.42%
	生产自用	吨	8,338.66	8,362.95	-0.29%
	外购	吨	12,521.02	9,785.60	27.95%
混凝土	销售量	吨	325,106.71	536,733.10	-39.43%
	生产量	吨	379,822.93	516,003.73	-26.39%
	库存量	吨		0	
碳酸乙烯酯	销售量	吨	1,252.63	7,279.13	-82.79%
	生产量	吨	1,532.25	7,039.05	-78.23%
	库存量	吨	296.90	17.28	1,618.17%
其他行业	销售量	吨	11,922.97	12,960.32	-8.00%
	生产量	吨	15,610.07	15,543.66	0.43%
	库存量	吨	3,584.16	2,741.06	30.76%
	生产自用	吨	3,013.40	3,168.18	-4.89%
	外购	吨	169.40	190.55	-11.10%
合计	销售量	吨	430,986.64	680,042.39	-36.62%
	生产量	吨	484,479.75	662,301.03	-26.85%
	库存量	吨	21,467.89	21,352.64	0.54%
	生产自用	吨	11,352.06	11,531.13	-1.55%
	外购	吨	12,690.42	9,976.15	27.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混凝土销售量 325,106.71 吨，同比减少 39.43%，主要是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市场需求降低所致。

(2) 报告期内，碳酸乙烯酯销售量 1,252.63 吨，同比减少 82.79%，主要是因为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市场订单减少，市场产能充足所致。

(3) 报告期内，碳酸乙烯酯生产量 1,532.25 吨，同比减少 78.23%，主要由于销售需求降低所致。

(4) 报告期内，碳酸乙烯酯库存量 296.90 吨，同比增长 1,618.17%，主要是公司碳酸乙烯酯市场订单减少导致。

(5) 报告期内，其他行业库存量 3,584.16 吨，同比增长 30.76%，主要是功能性聚醚类产品库存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直接材料	496,406,139.93	66.35%	623,169,162.17	66.75%	-0.40%
混凝土外加剂行业	其他	40,451,553.78	5.41%	36,360,040.37	3.89%	1.5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已转让持有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 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收到股权交易对价款。自 2022 年 5 月 26 日，聚洵半导体不再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4,684,148.5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23,780,163.00	14.23%
2	客户 2	53,745,217.50	6.18%
3	客户 3	25,658,220.71	2.95%
4	客户 4	20,995,877.84	2.41%
5	客户 5	20,504,669.50	2.36%
合计	--	244,684,148.55	28.1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47,048,328.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5.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05,419,398.59	36.57%
2	供应商 2	166,615,245.76	19.95%
3	供应商 3	41,288,928.67	4.94%
4	供应商 4	21,143,243.96	2.53%
5	供应商 5	12,581,512.00	1.51%
合计	--	547,048,328.98	65.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947,518.68	27,753,519.88	-13.71%	
管理费用	48,174,877.69	48,626,130.33	-0.93%	
财务费用	24,763,405.85	30,459,640.48	-18.70%	
研发费用	13,086,485.67	10,585,987.10	23.62%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乙二醇苯醚环氧封端	合成光固化活性稀释	研发基本完成，产品	实现产品销售，增加	属于公司决定发展的

工艺	剂, 完善光固化产品链	在推广销售中	公司利润	光固化领域产品链
减水剂改进项目	改进原有减水剂性能, 维持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力。	产品在小试改进阶段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维持现有主营产品市场竞争力
高端氧化铈抛光粉	合成纳米氧化铈及其抛光液, 替代国外产品	已建中试装置, 产品处于应用推广阶段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推进公司在半导体, 军工, 抛光领域有所突破
新型聚醚项目	合成光固化用聚醚, 完善光固化产品链	已有部分产品实现销售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属于公司决定发展的光固化领域产品链
双官能团 UV 光固化单体	合成光固化单体, 完善光固化产品链	开始建设生产装置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属于公司决定发展的光固化领域产品链
双酚 A 聚醚的合成	合成新型聚醚, 维持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力, 增加产品品种, 降低成本。	产品在改进阶段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维持现有主营产品市场竞争力
特殊功能减水剂	合成新型多样性减水剂, 维持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力, 增加产品品种。	已有部分产品实现销售	实现产品销售, 增加公司利润	维持现有主营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71	80	-11.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85%	11.78%	0.0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5	16	-6.25%
硕士	3	2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	22	-4.55%
30~40 岁	31	33	-6.0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5,161,515.56	47,246,801.61	32,290,004.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2%	4.34%	3.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250,980.60	1,202,091,858.28	-2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076,082.35	1,184,108,350.92	-1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25,101.75	17,983,507.36	-643.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93,935.18	24,744,343.90	13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64,839.01	78,150,817.12	-6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9,096.17	-53,406,473.22	-162.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89,155.02	582,581,916.68	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134,209.47	574,173,442.72	-5.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54,945.55	8,408,473.96	410.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71,971.67	-27,661,552.27	25.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原因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8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653,498.71	-12.27%	主要是出售聚润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形成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24,763,649.20	16.28%	主要是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否
营业外收入	1,317,951.85	-0.87%	主要是债务重组利得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2,308,796.00	1.52%	主要是资产报废形成损失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2,272,931.90	14.37%	193,763,158.54	11.81%	2.56%	
应收账款	326,837,654.89	22.13%	386,695,533.36	23.56%	-1.43%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91,230,273.80	12.95%	211,470,334.93	12.88%	0.07%	
投资性房地产	1,002,444.18	0.07%	1,058,752.98	0.06%	0.01%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10,711,238.24	21.03%	343,218,676.37	20.91%	0.12%	
在建工程	23,927,010.64	1.62%	4,803,822.48	0.29%	1.33%	
使用权资产	74,437.45	0.01%	212,074.49	0.01%	0.00%	
短期借款	554,375,758.74	37.53%	523,379,199.97	31.89%	5.64%	
合同负债	12,583,436.72	0.85%	10,049,658.86	0.61%	0.24%	
长期借款	1,376,190.49	0.09%	200,000.00	0.01%	0.0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708,458.65	保证金
货币资金	4,378,844.54	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5,011,641.00	票据池
应收票据	29,611,659.95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65,702,422.02	已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1,498,146.87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179,224.95	贷款抵押
合计	313,090,397.98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49,400,000.00	-100.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户	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南京英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的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22 年 05 月 26 日	5,970	29.8	(1) 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是环氧乙烷衍生物深加工技术研发、生产与应用等化工产品为主，随着碳酸乙烯酯的市场需求量逐步增大，公司将扩大碳酸乙烯酯的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 5 万吨碳酸乙	19.44 %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聚洵半导体的资产评估值为 11,757.78 万元。基于该等资产评估值，双方协商并同意，聚洵半导体 51.00% 的股权定价 5,970 万元。	否	不适用	是	否。公司与英锐电子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工商变更手续应在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经公司与英锐电子协商，待聚洵半导体、英锐电子及相关机构正常办公后，双方将及时到相关	2022 年 06 月 01 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p>烯酯项目已立项，正在建设筹备中，未来，该项目需公司自有资金持续投入。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子化学品高端纳米/亚微米氧化铈抛光液已完成，目前市场反馈良好，在电子化学品的布局初见成效，公司计划未来在该业务上投入更多资源。</p>						<p>部门提交工商变更相关手续。2022年5月26日，聚淘半导体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p>		
--	--	--	--	---	--	--	--	--	--	--	--	--

				<p>本次转让公司持有的聚洵半导体 51% 股权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优势及资源优势发展主营业务，重点发展及建设精细化工新材料、碳酸乙烯酯及电子化学品等公司主营相关的业务。通过本次交易，聚焦公司主营及专业领域，为公司后续健康发展提供支撑。</p>									
--	--	--	--	---	--	--	--	--	--	--	--	--	--

					<p>(2) 聚洵半导体是一家专注于模拟集成电路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上市公司作为其持股 51% 的控股股东在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等方面能为聚洵半导体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但是与聚洵半导体的具体业务缺乏协同性。为了聚洵半导体能有更好的</p>								
--	--	--	--	--	---	--	--	--	--	--	--	--	--

				<p>发展、更多的技术支持及客户资源支持，聚洵半导体的创始人在寻求能为聚洵半导体带来更多技术支持及机遇的合作方。本次交易的受让方英锐电子主营为汽车半导体集成电路、汽车膜集成电路、汽车集成电路芯片、工业集成电路芯片、医疗电子芯片</p>									
--	--	--	--	---	--	--	--	--	--	--	--	--	--

				<p>的设计、研发、销售，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技术研发能力及优质的客户资源。其旗下的南京瑜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瑜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均具有雄厚的科技实力及良好的客户资源。预计英锐电子成为聚洵半导体的控股股东之后，为聚洵半导</p>									
--	--	--	--	--	--	--	--	--	--	--	--	--	--

					体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更广泛的客户资源，将聚淘半导体的业务延伸到更多的领域。通过本次交易，聚淘半导体与英锐电子会产生更强的协同效应，有利于双方的发展与壮大。								
--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混凝土外加剂、商品混凝土、防水材料、保温材料	60,000,000.00	227,215,170.45	- 27,380,247.22	59,763,951.25	- 66,711,840.18	- 55,290,829.00
盘锦科隆	子公司	生产、销售：	126,850,0	463,608,0	104,485,8	272,579,0	-	-

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环氧乙烷衍生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00.00	50.56	87.43	28.34	48,447,257.20	35,108,388.45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新材料研发；商品混凝土加工；建筑预制件、路边石、减水剂制造；搅拌设备、建筑设备、机械设备、房屋租赁；水性涂料、预拌砂浆、预拌混凝土加工、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泵式）；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建筑劳务分包。	50,000,000.00	189,452,777.74	23,345,169.64	77,792,714.31	- 25,286,351.09	- 19,378,320.0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	本次出售的交易对价总计为人民币 7,500 万元人民币（包括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970 万元以及聚洵半导体 2021 年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东分红款人民币 1,530 万元，合计人民币 7,500 万元）。本次出售产生的收益 2307.48 万元，不会对公司财务与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共中央“十四五”规划，我国将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加快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化，提高农村和边境地区交通通达深度。以及“两新一重”概念的提出，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以及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工程的建设。

2023 年“十四五”规划的发力之年，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将加强出疆入藏、中西部地区、沿江沿海沿边战略骨干通道建设，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构建高速公路环线系统等措施，都将带动减水剂市场的需求。

通过国家的产业政策支持、巨大的市场潜力和上游环氧乙烷竞争格局日渐形成的形势下，预计 2023 年建筑行业将处于增长期，公司未来发展仍将处于一个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公司将不断延伸产品产业链，以高质量、精细化发展方向，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打造一流的安全环保绿色化工企业。

##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 1、公司发展战略

（1）“内涵式发展+外延式发展”并举，协同发展。

公司立足企业内部资源和业务，专注精细化工领域，优化产品组合，提高管理水平，培育核心能力，提升公司盈利性；积极发展新业务，开发新产品，建立发展新基础，培育未来发展的新增长点。

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源，通过投资并购、引入战略投资者、合资合作等方式获得促进或协同现在业务发展的新业务或资产，进行合理的业务或资产并购，从而实现资产和规模的迅速扩张在内外并举的发展模式下，加大管理力度，打造一体化运作模式和管理体系。

（2）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成为国内领先的精细化工产业集团。

集中精力将公司打造成为最具创新力的，品种最全的生态低碳混凝土外加剂及其原料、配料、产成品和应用服务垂直产业链一体化的最大供应商及其它精细化工材料系列产品的专业生产厂家。依托技术创新，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一系列差异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充分利用在工艺技术、自主研发、持续创新、技术服务、品牌和质量等方面竞争优势，提升生产规模，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市场份额和产品附加值，将公司经营和管理带上新台阶，强化品牌意识和质量意识，培育企业文化，使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

### 2、2023 年公司经营计划

2023 年，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实现经营目标，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聚焦精细化工领域，升级原有业务（产品）、加大国际市场销售

公司立足企业内部资源和业务，专注精细化工领域，充分利用在工艺技术、自主研发、持续创新、技术服务、品牌和质量等方面竞争优势，提升生产规模，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市场份额和产品附加值。聚焦精细化工领域，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向纵深发展，继续保持公司在既有优势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同时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扩大服务和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品牌影响。

在维护“中建西部”、“西部铁建”、“中铁十六局”等大客户的前提下，挖掘新的大客户，增加新的工程项目订单。年初寻找光固化聚醚客户，为年中光固化聚醚项目开车做出客户储备。碳酸乙烯酯产品按需按订单生产，不再新增投入。纳米氧化铈和纳米氧化锌产品，需要加强市场销售能力，在稳定产品指标前提下发挥产能，达到产能与订单协同增量。

（2）产融互动，投资并购新兴业务（产品）

根据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借助资本平台，在稳固原有主营业务基础上，通过投资并购、引入战略投资者、合资合作等方式进行合理的业务或资产并购，从而实现资产和规模的迅速扩展，快速实现公司战略，公司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创造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当前微电子、新能源、化工新材料是最活跃、发展最快、应用前景最被看好的新领域。公司继续关注新能源领域发展，关注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领域的市场发展。持续关注电子半导体行业，以现有资源为基础，持续在半导体行业和电子化学品行业进行布局。新材料行业应用范围广、产品附加值高、产品与市场国际性强的特点，公司现有国内外市场基础、产品研发改进能力，公司主要的并购方向在新材料领域，与现有公司产业行业相符，能够在产品市场产生协同效应。

公司也会重点关注氢能产业发展，氢能对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有重要意义。“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在氢能与储能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组织实施未来产业孵化与加速计划，谋划布局一批未来产业。公司现有实验室研发项目碱性水电解槽电极制备，可以提高析氢电极活性，降低析氢能耗，这正是未来发展氢能不可或缺的技术性装备，公司借此契机，在完成产品产业化的同时，寻找氢能产业项目，与公司电极装备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发展。

（3）加强对子公司管理，完善管理体系，优化运作模式，建立统一的文化体系

在公司和子公司层面完善管理，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形成一个相对统一和完善的管理体系，有利于未来的管理输出；对子公司给予业务切实指导和统一资源配置，努力实现业务之间相互促进和支撑；建立统一的文化体系，明确公司价值倡导，形成积极健康的企业氛围，达到“内聚人心，外树品牌”作用。

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原有产品脱硝催化剂、内燃机尾气净化处理系统的基础上，通过技术转让获得纳米氧化锌的生产技术及工艺，一期建设年产 500 吨纳米氧化锌生产线，全部生产过程没有三废产生，绿色环保。蓝恩环保除以上产品外，还需对纳米氧化铈的市场进行布局扩展。

对盘锦科隆、四川恒泽、沈阳华武等全资子公司，充分发挥其市场化经营灵活度，在战略层面上，发展方向保持一致。

(4) 开源节流，加强成本管理与控制，实现效益最大化。

公司各销售片区集中精力做好现场管理、成本控制、售后保障和工程款回收等工作，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公司生产部门及各职能部门降低成本、控制费用、挖潜增效，实现生产效益、管理效益最大化。公司老厂区搬迁项目已经完成，淘汰部分落后的设备，配置优质设施。在提升产能、质量的同时，兼顾提升环保和安全性。

(5) 不断加强产品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和产品布局；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体系，使产品研发工作更加符合市场需求，提高研发产品的标准化水平，提升研发团队的整体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通过多种方式综合提升企业的形象与影响力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高性能混凝土用纳米早强剂、新型固体无碱液体速凝剂、抗泥型聚羧酸减水剂、管桩用聚羧酸减水剂、预制混凝土专用聚羧酸减水剂、固体保坍剂等系列产品。适用于各类海工、水工工程，各类有钢筋防腐要求的工业、民用建筑，盐碱地区建筑及使用海砂、低碱度水泥的建筑。

(6) 继续推进人才战略实施规划。

公司将不断完善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在人才培养方面，从管理、营销、研发、生产技术等多方面安排员工参加相关专业培训班、展会、行业峰会等，培养具有专业素养的员工，做到立足公司自身情况，营造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组织氛围，充分发挥团队精神，规划公司的宏伟前景，让员工对未来充满信心和希望，同企业共同发展，为有远大志向的优秀人才提供其施展才华、实现自我超越的广阔空间。

### (三) 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使得其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对主要供应商具有依赖性，如果公司与这些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主要供应商的经营、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或者主要供应商定期、不定期的生产检修等情况发生，有可能导致公司不能足量、及时、正常的采购，以及原材料价格的不利波动，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商品环氧乙烷的价格形成机制受到各种因素影响，如与原油价格、乙烯价格紧密联系，价格存在较大幅度波动的风险。环氧乙烷采购价格变动对本公司综合单位毛利、对营业利润均较为敏感。如果商品环氧乙烷价格出现较大波动，而公司在销售产品定价、库存成本控制等方面未能有效应对，经营业绩将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为提高应对主要原材料环氧乙烷的波动，公司加强与国内环氧乙烷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生产装置临近原料市场，可以就近采购原材料。不仅能保障原材料及时供应，而且可以降低成本，有利于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造成的影响。

####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加工制造各种精细化工产品，其中，以聚醚单体-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系列产品为主。尽管从长期来看，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国家基础设施工程的不断建设，该类产品市场前景较为广阔，但因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以及国家对重点建设工程政策的相应调整，未来聚醚单体-聚羧酸减水剂系列产品需求的增长将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此外，由于近年来聚羧酸减水剂市场发展势头良好，同行业公司纷纷扩大产能，市场产品供应能力随之不断增长，市场竞争加剧，因此公司面临着因竞争加剧带来的盈利能力下降、应收账款增加等风险。公司将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把握产品和技术方向，不断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在发展国内聚羧酸减水剂业务，保持与现有客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基础上，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加大粉体减水剂、环保领域脱硝催化剂等新产品的推广力度，及时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3、战略转型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近年来为适应市场的发展变化公司进行了战略转型，战略转型过程中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公司产品线的延伸，组织结构日益复杂，对公司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的人员也有较大规模的扩充。这些变化对公司的管理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的管理层在经营和管理快速成长的企业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但仍需不断调整以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 4、收购整合风险

公司已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将以独立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保持其独立运营地位，并在其管理团队管理下运营。上市公司仅对其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实施管控，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同时充分发挥其经营活力。但是，上市公司能否对其实施有效整合、能否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对各子公司加强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治理机制，保证对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将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纳入上市公司统一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通过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业务结构的丰富和管理模式的优化升级，将基于各方的优势互补，打造整合营销服务体系。

### 5、安全生产和环保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的精细化工生产，环氧乙烷和其他部分原材料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对储存和运输有特殊的要求，同时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工序处于高温、高压环境，有一定的危险性。公司的生产方式为大规模、连续性生产，如受意外事故影响造成停产对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如公司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或自然灾害等原因而发生意外安全事故，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可能受到严重影响。新《安全生产法》和《环境保护法》的出台及国家安全和环保部门的严格执法，公司在安全与环保方面的风险将增加，依法加强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资源投入和运行管理。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均按照上述规定实行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并及时对外公告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情形。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 （1）董事会构成及履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换届选举成立了第五届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议 6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审议结果及时对外披露，审议通过实施的事项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内，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后实施，不存在越权情形。

##### （2）各专门委员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各委员会按照各自议事规则，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事项积极审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审议有关事项，提供的专业意见对董事会起到了有益的参考作用。

#####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公司经营、治理状况及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内

控的自我评价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且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能不受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影响，独立发表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换届选举成立了第五届监事会设监事 5 名，其中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而受到监管部门批评的情形。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履行其诚信义务，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在人员、机构、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独立，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或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不存在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以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一）业务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独立依法对经营管理事务做出决策，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机构独立，制度健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处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且未领取薪酬。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四）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设备、生产系统、土地、厂房及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明晰，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产、资金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决策和监督机构，各机构均按照相关规定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机构混同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99%	2022 年 03 月 17 日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年度股东大会	30.63%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66%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47%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负责公司 2023 年度银行借款融资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姜艳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女	62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65,808,349	0	0	19,742,505	85,550,854	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转增3股。
周全凯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530,615	0	0	159,184	689,799	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转增3股。
蒲云军	董事	现任	男	53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855,562	0	0	256,669	1,112,231	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转增3股。
姜勇	董事	现任	男	39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0	0	0	0	0	
巴栋声	董事	现任	男	43	2022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4日	17,800	5,800	0	7,080	40,680	担任公司董事前增持公司股份,担

												任公司董事后股份未变动；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转增 3 股。
张磊	董事	现任	男	37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侯巧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刘冬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高倚云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9	2022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刘会军	监事	现任	男	44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卢静	监事	现任	女	35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秦立翠	监事	现任	女	39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周彬	监事	现任	男	37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顾美佳	监事	现任	女	33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蔡蔓丽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9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喻明振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李岩	董事	离任	女	53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300	0	0	90	390	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转增 3 股。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7,212,	5,800	0	20,165,	87,39	--

							626			528	3,954	
--	--	--	--	--	--	--	-----	--	--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张广宁先生由于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及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独立董事张广宁先生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独立董事张广宁先生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正式离任。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李岩女士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及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董事李岩女士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去上述职位后，李岩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董事李岩女士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正式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7 月 11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李岩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高倚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7 月 11 日	被选举聘任为新独立董事
巴栋声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被选举聘任为新董事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姜艳、周全凯、蒲云军、姜勇、张磊、巴栋声；独立董事 3 名：侯巧铭、刘冬雪、高倚云。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刘会军、卢静、顾美佳、秦立翠、周彬。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姜艳为总经理、周全凯为副总经理，蔡蔓丽为董事会秘书，喻明振为财务总监。

**姜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沈阳化工学院化工机械专业。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周全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沈阳化工学院有机化工专业。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盘锦科隆执行董事、总经理，主要分管公司经营、生产与采购工作。

**蒲云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一直担任公司董事、物流采购总监，主要负责采购与物流工作。

**姜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广西大学制浆与造纸工程专业、第二专业国际经济与贸易，化工工程师职称。现任公司董事、销售总监，主要负责公司表面活性剂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与销售工作。

**张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到公司工作，历任车间主任、生产部长、采购经理、质量安全环保部经理、现任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巴栋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1 年，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加工专业。2003 年 7 月起，巴栋声先生历任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现任公司销售部大区经理、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刘会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2 年到公司工作，历任车间班长、车间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二分厂厂长。

**顾美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到公司历任销售内勤计划员，现任公司销售内勤经理。

**秦立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4 年，大学学历。2007 年到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研究所副所长，现任公司监事、技术部经理。

**周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2 年到公司工作，历任采购员，现任公司监事、采购部经理。

**卢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应用化工技术专用。现任公司监事，催化剂车间任采购以及工会主席。

**侯巧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生，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副教授，中共党员。2003 年 3 月至今在沈阳工业大学任讲师、党支部书记、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冬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于华东理工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82 年至今工作于沈阳化工研究院，现任功能材料研究室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倚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学博士。2000 年至今，工作于辽宁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喻明振女士**，中国国籍，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注册会计师。曾在辽宁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在辽宁诚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8 年 6 月至今，在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蔡蔓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毕业于辽宁大学，企业管理硕士。2010 年至今，就职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董事，办公室和价格委员会经理。

**张广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学专业，2001 年在辽宁大学获金融学硕士学位，2009 年在辽宁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曾先后就职于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东软飞利浦医疗设备系统有限公司、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现任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总经理，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侯巧铭	沈阳工业大学	会计学副教授	2003 年 03 月 01 日		是
刘冬雪	沈阳化工研究院	材料研究室主任	1996 年 11 月 06 日		是
高倚云	辽宁大学	经济学副教授	2000 年 07 月 01 日		是
张磊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1 年 06 月 11 日		否
巴栋声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	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按照董事会有关规定，结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分工、工作能力及公司经营状况等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全额支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艳	董事长、总经理	女	62	现任	22.88	否
周全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5.34	否
蒲云军	董事	男	53	现任	12.85	否
姜勇	董事	男	39	现任	24.9	否
巴栋声	董事	男	41	现任	5.54	否
李岩	董事	女	53	离任	2.56	否
高倚云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2.98	否
侯巧铭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95	否
刘会军	监事	男	44	现任	13.11	否
卢静	监事	女	35	现任	9.31	否
秦立翠	监事	女	39	现任	2.05	否
周彬	监事	男	37	现任	19.55	否
蔡蔓丽	董事会秘书	女	39	现任	22.26	否
张磊	董事	男	37	现任	11.13	否
顾美佳	监事	女	33	现任	6.95	否
喻明振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18.77	否
刘冬雪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5.95	否
张广宁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2.98	否
合计	--	--	--	--	225.06	--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3月01日	2022年03月01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04月22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022-019)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3 日	2022 年 06 月 23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7 日	2022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姜艳	6	6	0	0	0	否	4
周全凯	6	6	0	0	0	否	4
蒲云军	6	6	0	0	0	否	4
姜勇	6	6	0	0	0	否	4
张磊	6	5	1	0	0	否	4
李岩	6	6	0	0	0	否	4
侯巧铭	6	5	1	0	0	否	4
刘冬雪	6	4	2	0	0	否	4
张广宁	3	3	0	0	0	否	3
巴栋声	0	0	0	0	0	否	0
高倚云	3	3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行权，依法履职，做到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与左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的各项事务，客观、公正、独立地履行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没有出现对议案提出反对意见的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姜艳、周全凯、刘冬雪	1	2022年01月20日	审议通过《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经营计划》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广宁、侯巧铭、李岩	1	2022年04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冬雪、张广宁、姜勇	2	2022年03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2年12月06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侯巧铭、张广宁、蒲云军	3	2022年04月20日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	无	无	无

				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4、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无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无	无	无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9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9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82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115
合计	599
<b>教育程度</b>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7

本科	113
大专	159
中专及以下	318
合计	599

## 2、薪酬政策

- 1、企业坚持公平激励原则，设计企业的薪酬结构，并保证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并且随社会工资率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 2、员工薪酬构成=基本工资及绩效奖金。
- 3、根据不同职务性质和岗位责任，将企业员工基本月薪按等级划分。
- 4、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水平由薪酬委员会依据上一年度的企业总体经营业绩来确定。
- 5、绩效奖金根据企业总体经营效益、部门绩效和员工个人工作绩效考核计发。
- 6、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五险一金、执行法定节假日以及加班工资标准。

## 3、培训计划

2023 年度培训计划的结合公司全年发展方向与工作目标，提高公司员工队伍特别是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素质及专业技能，增加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能力。企业培训主要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2023 年度主要培训计划如下：

1、针对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培训重点在创新思维、企业战略管理方面的培训，以外训等形式为主，通过互动交流等方式实现管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不断提高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与领导水平。

2、营销人员培训计划以新产品知识培训、针对大客户销售流程与管理、品牌与市场推广方案及措施、客户关系管理等方面培训，力争重点突出，根据不断变化市场需求及时调整工作方向，与时俱进地丰富培训内容，最大限度地满足营销人员业务需要。

3、对公司生产系统员工重点在安全生产管理知识、质量管理、新工艺技术培训、应急预案演练等方面进行培训和巩固。培训与实际操作考核相结合，不断提高生产系统员工的综合业务素质。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21 年度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派发股利 6,674,074.6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89,209,902 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89,209,90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董事会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 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控制管理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完成整改，有效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2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在保证聚洵半导体平稳、有序经营的前提下，加强对聚洵半导体经营业务、财务、法务、资金的管控。	聚洵半导体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执行监事、财务总监及印章管理人员已经更换为公司指派人员。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及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转让公司所持有的聚洵半导体 51% 股权，交易对价总计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包括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970 万元以及聚洵半导体 2021 年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东分红款人民币 1,530 万元）。	2022 年 5 月 26 日，聚洵半导体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公司在实际进行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时，充分考虑的定性因素如下：</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p>	<p>根据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程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p>

	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涉及经营成果潜在错报 错报<math>\geq</math>营业收入的 3%；涉及财务状况潜在错报 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 3%。重要缺陷：涉及经营成果潜在错报 营业收入的 1%<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的 3%；涉及财务状况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的 1%<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3%。一般缺陷：涉及经营成果潜在错报 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的 1%；涉及财务状况潜在错报 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① 违反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p> <p>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造成决策失误等；</p> <p>③ 主要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大量离职；</p> <p>④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中涉及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⑤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失效。</p> <p>⑥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序号	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	最新修改实施日期	实施日期	颁布部门	文号/标准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018. 3. 11	1982. 12. 4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1. 1	1989. 12. 2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8. 1. 1.	1984. 5. 1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 10. 26	1987. 9. 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 9. 1	1995. 10. 30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 6. 5	1997. 3. 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2019. 1. 1	2018. 8. 3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012. 7. 1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四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019. 4. 23	2003. 8. 2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 12. 29	2002. 10. 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2018. 10. 26	2016. 12. 2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	2018. 1. 1	/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93 号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20. 7. 30	/	国务院	国务院
1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2015. 6. 5	/	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部令 第 34 号

15	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	2015.9.1	/	环境保护部	环境保护部令 第 35 号
1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2021.1.1	/	环境保护部	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
17	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	2014.3.1	/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	/
1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1.1	/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	会令第 15 号
19	辽宁省环境保护条例	2022.4.21	2017.11.30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
20	环境监测管理办法	2007.9.1		环境保护部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39 号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年产 5000 吨热塑性聚酯弹性体项目于 2009 年 4 月 15 日取得阳市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审[2009]27 号）、于 2011 年 1 月 19 日取得环境保护验收批复（环验（2011）02 号）；

2、年产 3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泵送剂改建项目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1]21 号）、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取得补充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2]01 号）、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4]03 号）02 号）；

3、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取得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1]95 号）、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取得补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6]10 号）；2018 年 5 月 28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02 号）；

4、年产 10000m<sup>3</sup> SCR 脱硝催化剂生产线建设项目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取得宏伟区环保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宏审发[2014]03 号）；2018 年 12 月 23 日取得辽阳市环境保护局宏伟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19 号）；

5、老厂区搬迁项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取得辽阳市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市行审发[2017]51 号）；2019 年 4 月 11 日取得辽阳市生态环境局宏伟区生态环境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9]11 号）；

6、辽宁科隆环氧乙烷储存和运输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18]78 号），2018 年 10 月 29 日取得辽阳市环境保护局宏伟分局验收批复（辽市环宏验[2018]17 号）

7、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升级改造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25 号），2021 年 9 月 8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8、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切割液深加工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93 号），2021 年 4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9、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环氧乙烷管线新建项目于 2020.6.10 取得辽阳市宏伟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辽宏行审发【2020】104 号），2021 年 2 日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10、科隆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于 2022.5.20 取得辽阳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辽市环审发【2022】8 号）

11、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锂离子电池材料碳酸乙烯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盘锦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盘环审【2019】34 号），2021 年 7 月完成环保自主验收。

12、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取得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环评批复（辽环函【2011】96 号），由辽宁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下发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意见函（辽环函【2015】81 号）。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气， 噪声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 废气-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氨气， 噪声-厂界噪声	水经初步处理达到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接收标准后，排入园区管网最终进入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 2 个 废气排放口 8 个	废水排放口 WS1 位于科隆二分厂厂区西北侧、WS2 位于科隆三分厂厂区南门附近； 废气排放口 1 位于二分厂一车间、排放口 2 位于二分厂三车间、排放口 3 位于三分厂一车间、排放口 4 位于三分厂二车间、排放口 5 和 6 位于 SCR 车间、排放口 7 位于三分厂三	废水-化学需氧量 49.49mg/L、氨氮 4.664mg/L； 废气-非甲烷总烃 15.9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38.5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4.5mg/m <sup>3</sup> 、颗粒物 9.1mg/m <sup>3</sup> 、氨气 3.56mg/m <sup>3</sup>	废水排放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表 2，以及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标准； 非甲烷总烃、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颗粒物、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化学需氧量 1.777949 t、氨氮 0.124639 t	化学需氧量: 8.39 t/a, 氨氮: 1.79t/a, 非甲烷总烃: 0.683445t/a, 氮氧化物: 6.4t/a, 二氧化硫: 2.16 t/a, 颗粒物: 3.44 t/a, 氨气: 1.33 8105t/a,	无

					车间排 放口 8 位于燃 气锅炉 房		(GB 9078- 1996) 干燥炉 窑二级 标准; 氨气执 行《恶 臭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45 54-93) 表 2 标 准值。			
盘锦科 隆精细 化工有 限公司	废水、 废气、 固废	废水-化 学需氧 量、氨 氮。废 气-环氧 乙烷、 非甲烷 总烃、 臭气浓 度、硫 化氢、 二氧化 化硫、 氮氧化 物、颗 粒物。 固废-吸 收塔吸 收液、 蒸馏釜 残。噪 声-厂界 噪声	污水为 生活污水，依 托盘山 县污水 处理厂 进行处 理。废 气-经 15m 高 尾气吸 收塔处 理后排 放。固 废依托 抚顺中 油优艺 环保服 务有限 公司处 理。	污水排 放口 1 个。废 气排放 口 5 个。	污水排 放口 DW001 位于污 水处理 站西 侧、废 气排放 口 DA001 位于聚 醚合成 车间东 侧、废 气排放 口 DA002 位于碳 酸乙 烯酯车 间西 侧、废 气排放 口 DA003 位于污 水处理 站东 侧、废 气排放 口 DA004 位于锅 炉房西 侧、废 气排放 口 DA005 位于锅 炉房西 侧。	废水-化 学需要 量 101.23m g/L、氨 氮 5.245mg /L; 废气-非 甲烷总 烃 20.4mg/ m <sup>3</sup> 氮氧 化物 50.2mg/ m <sup>3</sup> 二氧 化硫 5.2mg/m <sup>3</sup> 、颗粒 物 8.1mg/m <sup>3</sup> 、硫化 氢 0.25mg/ m <sup>3</sup> 、环 氧乙烷 0.1mg/m <sup>3</sup>	GB31571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 -2014、 辽宁省 污水综 合排放 标准 DB21/16 27- 2008、	化学需 氧量: 0.61t, 氨氮排 放总 量: 0.017t	环氧乙 烷: 0.0004t /a, 非甲 烷总 烃: 0.021t/ a 化学需 氧量: 2.34t/a  氨氮: 0.09t/a 悬浮 物: 0.84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目前，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防治污染设施有：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辽阳宏伟信环水处理有限公司；合成产生尾气中的非甲烷总烃利用溶液吸收装置处理后排放；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及水膜除尘处置后排放，设备均定期维修保养，运行正常。

2、目前，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厂内防止污染物设施有：生活污水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统一排放到盘山县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气经尾气吸收塔处理后排放。设施定期检测维护，运行正常。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编制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并在辽阳市生态环境局宏伟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为 211004-2022-018-H）

2、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8 日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盘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211100-2021-232-M）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均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环境监测。

####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合计 261.76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税 7.41 万元。

####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

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在管理、营销、研发、生产技术方面派送参加各种培训班、展会、培训中心，培养具有专业素养的员工，做到立足公司自身情况，营造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组织氛围，充分发挥团队精神，规划公司的宏伟前景，让员工对未来充满信心和希望，同企业共同发展，为有远大志向的优秀人才提供其施展才华、实现自我超越的广阔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把控公司产品质量、提质增效，为公司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 良好的售后服务，保障与客户的沟通合作，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共赢，为社会创造价值。同时，公司在追求公司经济效益的同时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约能耗等相关工作，不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我公司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成立了由总经理为主任的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成立了安全部，保证了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达的重大问题、安全指导思想和方案的有效贯彻执行，配备安全总监，专职安全员。

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制度》、《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成立了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领导小组，来实现企业安全风险自辨自控、隐患自查自治，形成领导有力、部门监管有效、岗位责任落实到位、管控有序的工作格局，提升公司安全生产整体预控能力。建立了《重大危险源专项应急预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特种设备泄漏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等，按此预案要求，积极预防事故的发生，减少人员的伤亡，认真做好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准备工作，展开关于应急预案的培训，组织应急预案演练。

公司在主要负责人和各级管理人员的带领下，严格按照公司年初制定的安全活动计划参加班组安全活动、组织开展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定期开展专项性、季节性、综合性隐患排查检查活动。

报告期内，接待应急管理局及专家检查 16 次，包括应急管理部重大危险源检查、国务院安委办重点县指导服务等。组织应急演练 4 次，参与消防队消防演练 3 次。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年度安全生产投入 315.84 万元。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非公开发行的承诺函	科隆股份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以下情形：（一）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三）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四）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五）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或者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六）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若因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述情形，本人愿意承担因此而给科隆精化造成的损失。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一、本人承诺：在作为科隆精化股东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二、如在上述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科隆精化，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科隆精化，以避免与科隆精化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科隆精化及科隆精化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科隆精化所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	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函出具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	2016年04月28		作出承诺时至	截止到报告期

作承诺	人姜艳	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的独立性，积极促使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日	承诺履行完毕	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本次交易前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一致行动人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认购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人将严格遵守科隆精化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科隆精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	1、本人/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2、本人/本公司进一步确认，本人/本公司没有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或仲裁的声明与承诺函	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处分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内控制度健全的声明与承诺函	本函出具人承诺：科隆精化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经营成果真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以及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创业板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二、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与承诺函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承诺人如因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姜艳、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安排承诺	一、科隆精化控股股东姜艳承诺：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科隆精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未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姜艳	关于非关联方的声明与承诺函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精化”）向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泽”）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四川恒泽股权，同时向蒲泽一、蒲静依及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拟设立并担任管理人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在此情况下，签署方就以下相关事项承诺如下：本人/本公司与科隆精化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股份认购方“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的认购人邱宇、李传勇、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 年 09 月 29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期内，四川恒泽各年度实现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016 年不低于 2,600 万元、2016-2017 年度累计不低于 6,000 万元、2016-2018 年度累计不低于 10,300 万元、2016-2019 年度累计不低于 15,000 万元、2016-2020 年度累计不低于 20,000 万元。	2016 年 09 月 29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等情形的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承诺人因本次交易所认购的科隆精化之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为保证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订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的可实现性，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包括限售期届满当年），承诺人承诺：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满 36 月、且 2018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18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0%股票；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起满 48 个月、且 2019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19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0%股票；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上市起满 60 个月、且 2020 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2020 年度及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履行完毕后解锁交易对价的 25%股票。如果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之前，承诺人所持有的科隆精化股票限售期到期的，则承诺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该等新增股份。科隆精化与承诺人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若承诺人并未达到业绩承诺，或经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证明标的资产存在减值的，在承诺人完成上述补偿义务之前，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新增股份。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至股份锁定期满之日止，承诺人由于科隆精化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科隆精化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拟转让给科隆精化的股权及相关资产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利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或存在受任何他方追溯、追索之可能；四川恒泽系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及业务完整、真实，业绩持续计算，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或瑕疵。二、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函出具人为拟转让给科隆精化的股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权及相关资产的最终及真实所有人，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为他人代为持有上述股权的情形，也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委托他人代为持有上述股权的情形。三、本函出具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声明与承诺	“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二、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科隆精化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科隆精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付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函出具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的独立性，积极促使科隆精化及其下属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二、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三、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截至本函签署日，除享有四川恒泽的股权之外，未投资、从事、参与或与任何其他方联营、合资或合作其他任何与科隆精化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二、自本函签署之后至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期间内，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科隆精化（含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三、如本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存在有竞争性同类业务，本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

			公司及其他控股企业将立即通知科隆精化，将该商业机会让与科隆精化并自愿放弃与科隆精化的业务竞争。四、本公司在该承诺函生效前已存在的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一旦与科隆精化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本公司将采取由科隆精化优先选择控股或收购的方式进行；如果科隆精化放弃该等优先权，则本公司将通过注销或以不优惠于其向科隆精化提出的条件转让股权给第三方等方式，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五、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科隆精化所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六、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	<声明与承诺函>之补充承诺	“鉴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本人/本企业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函》，本人/本企业现针对上述《声明与承诺函》出具补充承诺，具体内容如下：针对上述《声明与承诺函》中，本人/本企业已承诺承担补偿责任的所有事项，均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以现金方式补偿。经各方协商一致，上述补偿责任对外由喀什新兴鸿溢、喀什泽源、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补偿责任对内按实际持有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进行补偿，即喀什新兴鸿溢、贾维龙、袁慧莉、刘瑛以现金补偿实际损失的 80%，并由各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喀什泽源、贺泽生、薛三英以现金补偿实际损失的 20%，并由各方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四川恒泽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四川恒泽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四川恒泽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四川恒泽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四川恒泽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四川恒泽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贾维龙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 年 2 月 25 日，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注销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袁慧莉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年4月1日，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销，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p> <p>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瑛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p>“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贺泽生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人投资的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有部分经营范围和四川恒泽类似。为遵循竞业禁止的相关规定，2016年3月20日，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销，相关注销手续正在办理。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薛丕英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在四川恒泽任职，任职时间不少于五年；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间接持有科隆精化股份，在前述持股或任职期间及不再持股或离职后两年内，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四川恒泽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也不直接或间接在与四川恒泽有相同、相似或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单位工作、任职或拥有权益，本人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必须经四川恒泽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同意。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在上述期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贾维龙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新疆新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

			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袁慧莉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天津瑞帝斯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贺泽生	关于关联公司注销事宜的承诺	四川省玉峰建材有限公司已停止运营，且已进入清算注销程序，现由于行政审批等原因尚未能够办理完成相关清算注销程序。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企业的清算注销工作，并于6个月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手续。如上述公司无法于上述时间内办理完成清算注销工作，承诺人承诺将继续推进上述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且承诺不会以上述主体开展除清算注销以外的任何业务，避免因投资、控制上述公司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承诺人承诺其已向科隆精化完整披露了全部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其他任何其投资、控制的企业从事与科隆精化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业务的情况。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来源的声明与承诺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承诺：“1、本人承诺认购的资金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无股份代持之情形。2、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此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自有或自筹的资金，不存在代理、信托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无股份代持情形，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本企业代表拟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以基金之资金认购本次发行之股份，郑重承诺如下：1、基金/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解禁。2、上述锁定期内，如果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基金增持该公司股份的，则增持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要求。”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上海银叶阶跃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就本次交易向科隆精化及相关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二、本函出具人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承诺	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在科隆精化拥有权益的股份。三、承诺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因此给科隆精化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同时互负连带保证责任。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配套融资认购方蒲泽一、蒲静依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无违法行为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 诺时至 承诺履 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关于一般性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函	“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在此情况下，签署方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拟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就以下相关事项承诺如下：本公司管理的参与本次认购的银叶阶跃定增 1 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将在该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备案手续后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上报发行方案前，及时将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足额募集到位并依法办理相应手续。上述资产管理计划采用特定投资者直接出资方式设立，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本公司此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自有或自筹的资金，不存在代理、信托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无股份代持情形，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认购对象及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法律顾问及会计师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亦未向科隆精化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过户至本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在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所规定的限制股票转让期限内，不转让本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亦不得接受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转让或退出其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申请。本公司保证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进展及时开始资产管理计划的设立工作并促使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履行其支付认缴股份款项之义务。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认购股份，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受到的损失，并承担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所约定的违约责任等其他责任。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的前 24 个月内，本公司（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任何交易事项。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持	2016 年 04 月 28 日	作出承 诺时至 承诺履 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邱宇、李传勇	关于无关联关系之声明函	“鉴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拟设立的“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以基金之资金认购本次发行之股份，本人为基金认购方，就以下相关事项声明如下：本人声明，本人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认购对象及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法律顾问及会计师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本人与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亦未向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邱宇、李传勇	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一、本次参与认购“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的资金为合法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二、本人参与认购科隆精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等结构化产品，本人与“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其他委托人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科隆精化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三、本人资产、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违约、到期未偿还债务或未决诉讼、仲裁等影响认购本资管计划份额的情形。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上海银叶阶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一、本函出具人承诺：本次参与认购“银叶阶跃定增1号私募基金”300万元为合法的自有资金，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二、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公司参与认购科隆精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等结构化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不存在资金来源不合法的情形，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科隆精化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三、本函出具人承诺：本公司资产、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违约、到期未偿还债务或未决诉讼、仲裁等影响认购本资管计划份额的情形；四、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6年04月28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所作承诺	姜艳;蒲云军;郝乐敏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4、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	2014年10月20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苏静华； 吴春风； 林艳华； 杨付梅； 刘鑫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承诺锁定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 诺时至 承诺履 行完毕	截止到 报告期 末，承 诺人严 格遵守 了上述 承诺， 未发生 违反承 诺的情 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全凯； 韩旭；季 春伟；王 笑衡；金 凤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款规定。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4、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 诺时至 承诺履 行完毕	截止到 报告期 末，承 诺人严 格遵守 了上述 承诺， 未发生 违反承 诺的情 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孟庆有； 苏州松禾 成长创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深 圳市深港 优势创业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作为财务投资者，本人/机构计划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完毕。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的 120%。2、本人/机构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 诺时至 承诺履 行完毕	截止到 报告期 末，承 诺人严 格遵守 了上述 承诺， 未发生 违反承 诺的情 形。

			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作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时，本人/机构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4、本人/机构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姜艳;蒲云军;郝乐敏	股份限售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申请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持股及减持意向，本人声明并承诺如下：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将严格履行本人签署的《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发行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和减持的承诺》、《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等各项相关承诺。2、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人没有和其他任何人签署关于转让、减持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公司、协议或达成类似的安排。3、在遵循本人签署的上述各项承诺的前提下，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锁定期满后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最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相应减持价格均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5、作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时，本人/机构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并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6、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姜艳;韩旭;季春伟;金凤龙;刘冬雪;李亚;赖德胜;蒲云军;王笑衡;张云鹏;周全凯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制定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现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下同）时，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及程序（1）预警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稳定股价的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具体方案，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具体实施方案应提前公告。(3) 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可以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p> <p>2、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要求控股股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符合股票买卖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还可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1)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所回购公司股票应予注销或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处理。(2) 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实施利润分配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 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p> <p>3、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控股股东、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采取下述措施积极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1) 在符合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2) 除非经股东大会按照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审议同意，保证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并要求其比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4、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 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在该等事</p>			
--	--	---	--	--	--

			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暂停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科隆股份实际控制人姜艳；董事姜艳、蒲云军、周全凯、韩旭、金凤龙、张云鹏、刘冬雪、李亚、刘晓晶；监事苏静华、林艳华、吴春风、杨付梅、刘鑫；高管王笑衡、季春伟、刘淑兰。公司股东孟庆有、苏州松禾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深港优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所持有的科隆精化的股份，即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9 日期间不减持所持有科隆精化的股份。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到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5 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及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转让公司所持有的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 股权。2022 年 5 月 26 日，聚洵半导体 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H7JX9）。本次变更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的聚洵半导体 51% 的股份已过户至英锐创电子名下。现公司不再持有聚洵半导体 51% 的股权，不再是聚洵半导体控股股东，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舒铭、明瑞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股份”或“公司”）于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泽”）原股东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新兴鸿溢”）、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806.76	否	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辽10民初340号]，具体判决结果如下： 一、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2,976,759股股份及孳息（2021年7月27日之后产生的分红，转增股，配送股等）、被告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告744,188股股份及孳息（2021年7月27日之后产生的分红，转增股，配送股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交由原告辽	本次收到的法律文书为民事判决书，目前处于上诉期，尚未生效。因此，本次判决目前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暂未执行。	2022年10月31日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发布的《关于业绩补偿所涉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p>司（以下简称“喀什泽源”）及贾维龙、袁慧莉、刘瑛、贺泽生、薛三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所作出的业绩补偿承诺未履行事宜向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向公司发出受理案件通知书。</p>		<p>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                  二、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19,974,414.80 元；                  三、被告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对本判决第二项被告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负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驳回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632,138.00 元（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共同负担 282,685 元，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向辽宁省辽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缴纳，逾期未予缴纳依法强制执行。由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349,453.00 元，应予退还 282,685.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原告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贾维龙、刘瑛、贺泽生、薛三英、袁慧莉共同负担。</p>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艳女士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	0	0	0
合计		1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2022-001	2022 年 1 月 26 日	关于收到辽宁证监局对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
2022-002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2022-003	2022 年 3 月 1 日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22-004	2022 年 3 月 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05	2022 年 3 月 1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06	2022 年 3 月 1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007	2022 年 3 月 8 日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2022-008	2022 年 3 月 8 日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2022-009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2-010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011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2-012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告
2022-013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2022-014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2-015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2-016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17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018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019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20	2022 年 4 月 22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21	2022 年 4 月 22 日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2022-022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2022-023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2-024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2022-025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2-026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022-027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028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2-029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2022-030	2022 年 4 月 22 日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031	2022 年 5 月 11 日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2-032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2-033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2-034	2022 年 6 月 1 日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
2022-035	2022 年 6 月 10 日	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2022-036	2022 年 6 月 15 日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科隆股份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22-037	2022 年 6 月 16 日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2-038	2022 年 6 月 20 日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2-039	2022 年 6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40	2022 年 6 月 23 日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2022-041	2022 年 6 月 23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042	2022 年 7 月 5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2-043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044	2022 年 7 月 11 日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2022-045	2022 年 8 月 25 日	关于公司部分车间停产检修改造的公告
2022-046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022-047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2-048	2022 年 8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49	2022 年 8 月 26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50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2-051	2022 年 9 月 9 日	关于参加辽宁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2022-052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053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2022-054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55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5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关于业绩补偿所涉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2022-057	2022 年 11 月 2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2-058	2022 年 12 月 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059	2022 年 12 月 7 日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022-060	2022 年 12 月 7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2-061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2-062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022-063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及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转让公司所持有的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聚洵半导体”）51%股权，并与交易对象南京英锐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象”或“英锐创电子”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026 号]为依据，本次交易聚洵半导体 51%股权交易对价总计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包括购买标的资产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970 万元以及聚洵半导体 2021 年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东分红款人民币 1,530 万元，合计人民币 7,500 万元）。

关于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022 年 5 月 26 日，聚洵半导体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3H7JX9）。本次变更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的聚洵半导体 51%的股份已过户至英锐创电子名下。现公司不再持有聚洵半导体 51%的股权，不再是聚洵半导体控股股东。2022 年 3 月 21 日英锐创电子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交易对价的 30%，即 2,250 万元人民币；2022 年 5 月 31 日，英锐创电子向公司支付剩余交易对价，即 5,25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日，英锐创电子已完成全部股权对价款的支付。至此，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聚洵半导体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隆股份”）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向浦东发展银行辽阳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 1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科隆”）同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已履行盘锦科隆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540,237	32.16%	0	0	16,592,914	-17,750,358	-1,157,444	70,382,793	24.3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1,540,237	32.16%	0	0	16,592,914	-17,750,358	-1,157,444	70,382,793	24.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20,947	1.67%	0	0	1,116,284	0	1,116,284	4,837,231	1.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819,290	30.49%	0	0	15,476,630	-17,750,358	-2,273,728	65,545,562	22.6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928,919	67.84%	0	0	50,147,832	17,750,358	67,898,190	218,827,109	75.66%
1、人民币普通股	150,928,919	67.84%	0	0	50,147,832	17,750,358	67,898,190	218,827,109	75.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22,469,156	100.00%	0	0	66,740,746	0	66,740,746	289,209,902	100.00%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姜艳女士、周全凯先生、蒲云军先生，离任董事韩旭先生（已离职）、金凤龙先生，离任监事刘鑫先生，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季春伟先生，上述人员持有的高管锁定股解除锁定。

2、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韩旭先生（已离职）、金凤龙先生、监事刘鑫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季春伟先生所持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述人员所做出的承诺在其离任后 6 个月内全部锁定。报告期末，上述人员承诺期满，全部锁定股份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以 2022 年 5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7 日为除权除息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89,209,902 股。

4、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3），离任董事李岩女士所持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其离任后 6 个月内全部锁定；新任董事巴栋声先生所持股份为高管锁定股，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674,074.6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89,209,902 股。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以 2022 年 5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27 日为除权除息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89,209,902 股。2022 年 5 月 27 日本次权益分派股份过户完成。

##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总股本由 222,469,156 股增加至 289,209,902 股。本次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2021 年度，股份变动前，基本每股收益 0.0536 元，稀释每股收益 0.0536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446 元。股份变动后，基本每股收益为 0.0412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0.0412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6497 元。

2022 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前，基本每股收益-0.0095 元，稀释每股收益-0.0095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348 元。股份变动后，基本每股收益为-0.0073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0073 元，下降-23.08%；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6422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姜艳	65,586,562	14,806,879	16,230,300	64,163,141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周全凯	397,961	119,388	0	517,349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蒲云军	641,671	192,502	0	834,173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刘鑫	246,796	74,039	320,835	0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刘鑫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承诺期届满，全部锁定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金凤龙	341,421	102,426	443,847	0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金凤龙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

						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承诺期届满，全部锁定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季春伟	313,126	93,938	407,064	0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季春伟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承诺期届满，全部锁定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韩旭	291,528	87,458	378,986	0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韩旭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承诺期届满，全部锁定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76,759	893,028	0	3,869,787	首发后限售股。	业绩对赌未完成，待回购注销。
喀什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4,188	223,256	0	967,444	首发后限售股。	业绩对赌未完成，待回购注销。
李岩	0	390	0	390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 (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李岩女士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离职后所致股份将严格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

						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巴栋声	0	30,509	0	30,509	高管锁定股	(1) 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份增加。(2) 高管锁定股部分，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合计	71,540,012	16,623,813	17,781,032	70,382,793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艳	境内自然人	29.58%	85,550,854.00	19742505	64,163,141.00	21,387,713			
中天证	其他	4.96%	14,330,	3307065	0.00	14,330,			

券一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一中天证券天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15.00			615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3.43%	9,927,500.00	7004600	0.00	9,927,50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2.01%	5,813,421.00	-	0.00	5,813,421		
喀什新兴鸿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3,869,787.00	893028	3,869,787.00	0	冻结	3,869,787
林舒月	境内自然人	1.10%	3,175,470.00	-	0.00	3,175,470		
#赵吉庆	境内自然人	1.01%	2,930,130.00	1248030	0.00	2,930,130		
#陈中立	境内自然人	0.73%	2,097,105.00	-9530	0.00	2,097,105		
周成方	境内自然人	0.70%	2,015,340.00	-	0.00	2,015,340		
#秦东栋	境内自然人	0.65%	1,866,000.00	-	0.00	1,866,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艳女士与前10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姜艳	21,387,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87,713.00				
中天证券-辽阳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一中天证券天沃1号单一资产管	14,330,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30,615.00				

理计划			
胡玉兰	9,92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27,500.00
周宇光	5,813,421.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3,421.00
林舒月	3,175,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5,470.00
#赵吉庆	2,930,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0,130.00
#陈中立	2,097,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7,105.00
周成方	2,015,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5,340.00
#秦东栋	1,8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6,000.00
#宋传学	1,663,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3,67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艳与蒲静依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未知。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姜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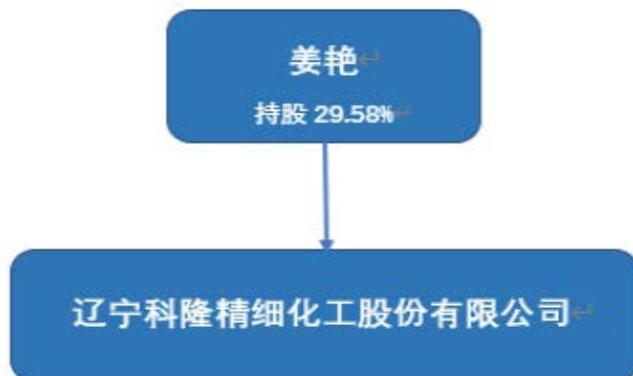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姜艳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3]第 4-34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舒铭 明瑞刚

#### 审计报告正文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应收账款减值

#####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1,888.58 万元，公司管理层已计提坏账准备 19,204.8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2,683.76 万元，占本年资产总额比例 22.13%。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测试与应收账款管理及坏账准备计提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评估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 针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查阅销售合同、检查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检查应收账款客户的资信情况，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分析管理层账龄分析的合理性，重新测算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通过工商信息查询关注账龄较长客户是否出现经营恶化等情况，以判断管理层继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综合评估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 （二）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主要以环氧乙烷衍生物、减水剂的生产和销售为主。环氧乙烷衍生物、减水剂销售依据合同相关约定，分别在

出库或者经对方客户收货并经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2022 年度，贵公司营业收入 78,122.62 万元。确认销售收入的相关交易是否真实发生对贵公司经营成果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贵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评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对账结算单等文件，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 (3). 选取发货凭单样本，核对出库单、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复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的恰当性，评估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4). 检查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的配比情况；对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实质性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5). 针对主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余额及交易发生额执行函证程序，就回函情况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评估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2,272,931.90	193,763,158.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581,324.95	164,497,842.18
应收账款	326,837,654.89	386,695,533.36
应收款项融资	20,993,692.91	42,103,207.86
预付款项	25,856,853.85	63,944,008.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34,574.02	21,706,362.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230,273.80	211,470,334.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81,400.00	5,883,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048,600.22	5,348,607.13
流动资产合计	945,137,306.54	1,095,412,055.1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02,444.18	1,058,752.98
固定资产	310,711,238.24	343,218,676.37
在建工程	23,927,010.64	4,803,822.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437.45	212,074.49
无形资产	76,078,081.82	91,559,590.15
开发支出		
商誉		24,778,071.08
长期待摊费用	1,009,76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55,549.77	47,511,96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11,670.40	32,734,52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2,070,201.18	545,877,480.30
资产总计	1,477,207,507.72	1,641,289,535.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4,375,758.74	523,379,199.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652,408.97	104,540,000.00
应付账款	96,910,819.70	101,978,602.40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12,583,436.72	10,049,658.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07,690.58	9,556,258.05
应交税费	4,206,334.12	7,223,479.08
其他应付款	18,649,224.33	35,932,507.43
其中：应付利息	1,045,098.18	517,098.18
应付股利		14,7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000.00	36,176.43
其他流动负债	21,580,773.72	27,914,932.63
流动负债合计	799,936,446.88	820,610,814.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6,190.49	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90,893.92
递延收益	22,863,420.82	24,921,86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0,849.10	3,525,675.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10,460.41	30,538,437.00
负债合计	825,646,907.29	851,149,25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9,209,902.00	222,469,1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703,074.01	426,443,82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8,138.67	2,160,641.24
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572,708.52	76,854,882.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9,292,131.41	766,322,224.77
少数股东权益	12,268,469.02	23,818,058.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1,560,600.43	790,140,28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7,207,507.72	1,641,289,535.42

法定代表人：姜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894,516.35	142,084,146.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1,540,555.66	122,940,824.61
应收账款	223,601,907.58	274,942,298.09
应收款项融资	15,862,176.52	19,345,921.86

预付款项	16,264,819.36	29,734,705.04
其他应收款	217,818,153.52	270,167,481.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75,300,000.00
存货	103,595,287.92	120,568,224.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09,181.76	27,451.80
流动资产合计	861,186,598.67	979,811,054.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874,477.77	249,862,77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169,518.86	180,268,145.55
在建工程	19,127,651.78	3,886,448.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437.45	124,062.42
无形资产	38,499,216.00	40,720,542.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9,76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097,095.92	43,199,126.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11,670.40	32,734,52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863,836.86	550,795,626.74
资产总计	1,341,050,435.53	1,530,606,680.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744,584.97	443,293,146.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044,660.07	121,639,743.60
应付账款	31,874,056.02	67,239,957.01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7,620,313.72	4,216,802.03
应付职工薪酬	2,044,413.98	2,938,607.79
应交税费	318,770.45	1,576,336.28
其他应付款	12,279,549.55	13,473,103.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831,048.78	2,466,263.22
流动负债合计	616,427,397.54	656,843,959.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250,420.82	23,895,86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50,420.82	24,095,867.84
负债合计	638,677,818.36	680,939,827.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9,209,902.00	222,469,1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703,074.01	426,443,82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43.05	1,642,617.48
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未分配利润	15,065,072.86	160,717,534.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2,372,617.17	849,666,85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1,050,435.53	1,530,606,680.79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1,226,182.62	1,089,409,600.63
其中：营业收入	780,248,265.23	1,088,769,165.02
利息收入	977,917.39	640,435.6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4,069,662.39	1,059,182,758.94
其中：营业成本	748,122,553.91	933,637,800.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74,820.59	8,119,681.00
销售费用	23,947,518.68	27,753,519.88
管理费用	48,174,877.69	48,626,130.33
研发费用	13,086,485.67	10,585,987.10
财务费用	24,763,405.85	30,459,640.48
其中：利息费用	27,723,645.71	31,821,772.84
利息收入	2,025,611.84	2,379,629.48
加：其他收益	4,789,888.70	7,153,500.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53,498.71	-4,119,284.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2,779.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953,990.41	-24,947,140.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63,649.20	-659,873.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69.12	4,879.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088,362.85	7,658,924.39
加：营业外收入	1,317,951.85	1,007,664.30
减：营业外支出	2,308,796.00	624,511.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079,207.00	8,042,077.37
减：所得税费用	-33,353,036.66	-7,372,50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726,170.34	15,414,580.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726,170.34	15,414,580.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53,516.11	11,924,424.26
2. 少数股东损益	27,345.77	3,490,155.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726,170.34	15,414,58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753,516.11	11,924,424.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45.77	3,490,155.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106	0.04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106	0.04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姜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喻明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宁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1,458,508.84	754,063,528.65
减：营业成本	571,243,046.51	673,644,366.41
税金及附加	3,722,752.84	4,474,914.43
销售费用	11,188,891.57	13,184,687.69
管理费用	22,849,322.61	23,690,402.29
研发费用	7,570,066.79	4,275,194.60
财务费用	12,954,856.09	17,807,951.47
其中：利息费用	24,547,976.41	27,531,847.51

利息收入	10,352,956.89	10,611,596.13
加：其他收益	3,256,388.02	4,723,64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85,741.67	14,022,78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72,779.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647,033.63	-8,930,183.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083,156.87	-13,716,463.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71.22	218,765.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031,917.16	13,304,560.11
加：营业外收入	50,084.86	698,830.02
减：营业外支出	894,524.70	88,273.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876,357.00	13,915,116.31
减：所得税费用	-25,897,969.66	-1,128,042.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78,387.34	15,043,158.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78,387.34	15,043,158.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978,387.34	15,043,158.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3,697,339.20	1,191,246,985.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030,655.36	2,559.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2,986.04	10,842,31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250,980.60	1,202,091,85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136,714.90	1,029,636,191.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812,241.93	58,191,101.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14,793.44	30,082,910.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12,332.08	66,198,14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076,082.35	1,184,108,35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25,101.75	17,983,50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542.47	22,545,324.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324.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00.00	2,153,694.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389,392.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93,935.18	24,744,34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64,839.01	22,817,498.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833,318.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64,839.01	78,150,81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9,096.17	-53,406,47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089,155.02	577,581,91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89,155.02	582,581,916.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2,353,809.51	535,9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77,696.14	31,821,497.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2,703.82	6,361,94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134,209.47	574,173,44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54,945.55	8,408,47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9,088.36	-647,060.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71,971.67	-27,661,55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57,600.38	158,519,152.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85,628.71	130,857,600.38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490,334.96	791,097,734.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60,622.62	2,55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980.61	5,845,76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098,938.19	796,946,052.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386,521.55	642,552,821.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23,653.60	34,116,00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03,541.90	16,008,31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9,955.24	70,796,48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1,383,672.29	763,473,62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84,734.10	33,472,42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542.47	22,545,324.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0	1,4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0	1,301,29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700,000.00	3,191,537.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98,542.47	28,463,15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11,362.24	5,596,65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54,400,00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1,362.24	82,496,65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7,180.23	-54,033,494.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8,720,000.00	497,781,916.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720,000.00	497,781,916.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5,230,000.00	495,9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09,820.66	28,912,309.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439,820.66	524,902,30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820.66	-27,120,39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9,088.36	-651,136.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8,286.17	-48,332,596.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09,746.16	129,542,34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61,459.99	81,209,746.16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160,641.24	38,393,725.5		76,854,882.27		766,322,224.77	23,818,058.80	790,140,28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160,641.24	38,393,725.5		76,854,882.27		766,322,224.77	23,818,058.80	790,140,283.57

期初余额	156.00				820.01			1.24	25.25		82.27		224.77	58.80	28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740,746.00				-66,740,746.00			-1,602,502.57			-125,427,590.79		-127,030,093.36	-11,549,589.78	-138,579,68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753,516.11		-118,753,516.11	27,345.77	-118,726,17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6,935.55	-11,576,93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576,935.55	-11,576,935.55
（三）利润分											-6,674.07		-6,674.07		-6,674.07

配											4.68		4.68		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674.07 4.68		- 6,674.07 4.68		- 6,674.07 4.6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740,746.00				- 66,740,74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6,740,746.00				- 66,740,74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558,138.67	38,393,725.25			-48,572,708.52	639,292,131.41	12,268,469.02	651,560,600.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409,429.93	36,889,409.41		66,434,773.85		754,646,589.20	6,252,139.32	760,898,72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409,429.93	36,889,409.41		66,434,773.85		754,646,589.20	6,252,139.32	760,898,728.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788.69	1,504,315.84		10,420,108.42		11,675,635.57	17,565,919.48	29,241,55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24,424.26		11,924,424.26	3,490,155.89	15,414,58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50,763.59	28,850,763.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23,850,763.59	23,850,763.59	

其他														63.59	63.59
(三) 利润分配									1,504,315.84		-1,504,315.84			-14,775,000.00	-14,77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04,315.84		-1,504,315.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75,000.00	-14,77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160,641.24	38,393,725.25		76,854,882.27		766,322,224.77	23,818,058.80	790,140,283.57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1,642,617.48	38,393,725.25	160,717,534.88		849,666,85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1,642,617.48	38,393,725.25	160,717,534.88		849,666,853.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740,746.00				-66,740,746.00			-1,641,774.43		-145,652,462.02		-147,294,23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978,387.34		-138,978,387.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配										- 6,674,074.68		- 6,674,07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674,074.68		- 6,674,074.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740,746.00					- 66,740,74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6,740,746.00					- 66,740,74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641,774.43				- 1,641,774.43
1. 本期提取								881,655.48				881,655.48
2. 本期使用								2,523,429.91				2,523,429.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9,209,902.00				359,703,074.01			843,055	38,393,725.25	15,065,072.86		702,372,617.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008,015.57	36,889,409.41	147,178,692.37		834,989,09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2,008,015.57	36,889,409.41	147,178,692.37		834,989,093.3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 365,3 98.09	1,504 ,315. 84	13,53 8,842 .51		14,67 7,760 .26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5,04 3,158 .35		15,04 3,158 .35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504 ,315. 84	- 1,504 ,315. 84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504 ,315. 84	- 1,504 ,315. 84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 365,3				- 365,3

专项储备							98.09				98.09
1. 本期提取							1,117,192.68				1,117,192.68
2. 本期使用							1,482,590.77				1,482,590.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469,156.00			426,443,820.01			1,642,617.48	38,393,725.25	160,717,534.88		849,666,853.6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隆股份”、“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9 年 9 月 30 日由原辽阳东宝力化学建材有限公司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整体改制变更设立。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5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395 号）同意，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科隆精化”，股票代码“300405”。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证券简称由“科隆精化”变更为“科隆股份”，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300405”。

-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000736720908R

公司法定代表人：姜艳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捌仟玖佰贰拾万玖仟玖佰零贰元整

公司地址：辽阳市宏伟区万和七路 36 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所处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企业主营业务：经营(无储存)环氧乙烷、1,2 环氧丙烷、1,6-己二胺；经营本企业及所属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3 类,剧毒化学品除外)；技术咨询服务；建材助剂、SCR 脱硝催化剂、化工产品、表面活性剂制造及销售。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为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具体情况参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怀疑。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

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4)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外其他应收款项。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12、应收票据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

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3、应收账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比例。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不用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款项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4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14、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 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6、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7、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本章节 1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 18、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9、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 20、债权投资

不适用。

## 21、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22、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 23、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

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2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 2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5	6.33-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8-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5	31.67-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26、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27、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28、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9、油气资产

不适用。

## 30、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 31、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专利权	10	直线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本公司在新项目调研、工艺方案探索、小试探索试制阶段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小试工艺方案制定后转入放大试制或进行放大工艺改进这个阶段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否则其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确实无法区分应归属于项目探索还是中试放大阶段发生的支出，则将其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 3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4、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5、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6、租赁负债

不适用。

## 3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8、股份支付

不适用。

## 3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 40、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一项承诺，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签收完成、经客户签收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明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内销收入：公司销售依据合同相关约定，分别在出库或者经对方客户收货并经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销售部门按照订单约定的时间开具发货单，并经过销售总监审核签字后交由仓库发货。仓库在接受到发货单后按照其要求清点货物，组织货物出库签字确认。如果合同约定产品风险转移的地点是在销售方的仓库，则由收货方签字确认后将发货单送交财务部，财务部据此开具销售发票并确认收入。若合同约定产品风险转移需要在买方验收确认后才转移，则仓库将货物装车并经发货人和专门的运输公司在送货单上签字后，交财务部一联具以登记发出商品明细账，运输公司将货物运到约定交货地点，客户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销售人员将该经过客户签字的送货单回执交还到财务部开具发票并以此确认收入。

外销收入具体收入确认的时间为：

以离岸价（FOB）、成本加运费加保险费（CIF）结算的出口销售，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船只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 41、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4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

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43、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 (3)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4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 4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6、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5%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2022 年 12 月 14 日，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企证书编号：GR202221001980），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优惠幅度（额）10%，即报告期按 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年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1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112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即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2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税 2022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其他

1：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货物）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为 13%；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征收率为 3%。

2：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832.17	67,168.09
银行存款	112,754,641.08	132,655,670.05
其他货币资金	99,493,458.65	61,040,320.40
合计	212,272,931.90	193,763,158.5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2,087,303.19	1,865,237.76

其他说明：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因诉讼冻结金额 3,255,232.00，冻结圈存金额 1,000.00；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 98,831,071.19 元，其中票据承兑保证金 97,509,443.82 元，保函保证金 199,014.83 元，诉讼冻结金额 1,122,612.54。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50,085,605.21	173,155,623.36
减：坏账准备	-7,504,280.26	-8,657,781.18
合计	142,581,324.95	164,497,842.1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11,641.00
合计	5,011,641.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362,860.57	65,702,422.02
商业承兑票据		29,611,659.95
合计	83,362,860.57	95,314,081.97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2,300,470.05	23.57%	106,693,152.58	87.24%	15,607,317.47	46,255,482.75	8.89%	44,111,968.20	95.37%	2,143,514.5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585,358.63	76.43%	85,355,021.21	21.52%	311,230,337.42	473,986,443.50	91.11%	89,434,424.69	18.87%	384,552,018.81
其中：										
合计	518,885,828.68	100.00%	192,048,173.79	37.01%	326,837,654.89	520,241,926.25	100.00%	133,546,392.89	25.67%	386,695,533.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建恺建材有限公司	16,246,919.61	16,246,919.61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土耳其) Meta Yapı Sanayi limited sirketi	5,667,443.25	5,667,443.25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龙元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522,268.57	4,522,268.57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达利德砼制品有限公司	2,838,535.64	2,838,535.64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

				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兴玖玖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761,497.05	2,761,497.05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九九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287,134.78	2,287,134.78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喀什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9,433.00	1,549,433.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500.00	1,286,5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辽宁昕煜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880,970.00	880,97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湖北水总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	840,0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万融现代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721,930.00	721,93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哈尔滨市建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57,342.50	657,342.5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晶元太阳能有限公司	652,921.32	652,921.3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东方电气峨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76,020.09	476,020.09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分公司	430,288.00	430,288.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盘锦林瑞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62,700.00	362,7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市驰翔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57,819.40	357,819.4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

				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四方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12,736.00	312,736.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国电晶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	308,600.00	308,6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丰通建材化工有限公司	228,000.00	228,0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川新光多晶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9,996.00	219,996.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广德县三盛新型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17,200.00	217,2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大连圣科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6,800.00	156,8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备。
舟山豪舟物资仓储有限公司	137,401.22	137,401.2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晶都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0,293.00	130,293.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抚顺市奔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5,500.00	125,5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121,900.00	121,9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黄腾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零星汇总	420,937.60	420,937.6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9,352.00	2,819,352.00	1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三盛德龙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货款 2,819,352.00 元, 公司起诉并胜诉, 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 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甘肃红山建材有限公司	2,066,004.00	2,066,004.00	1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甘肃红山建材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货款 2,066,004.00 元, 公司起诉并胜诉, 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 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中铁铁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9,103,782.38	17,193,404.14	9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中铁铁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货款 19,103,782.38 元, 公司多次催收无果, 收款难度较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按 90%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23,890,055.00	19,112,044.00	8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货款 23,890,055.00 元, 公司多次催收无果, 收款难度较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按 80%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金万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273,888.62	15,419,110.90	8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金万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货款 19,273,888.62 元, 公司多次催收无果, 收款难度较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按 80%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凯襄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28,301.02	5,064,150.51	5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贵州凯襄新材料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货款 10,128,301.02 元, 公司多次催收无果, 收款难度较大, 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 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按 50%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2,300,470.05	106,693,152.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7,818,943.73	9,890,947.19	5.00%
1 至 2 年	76,851,083.60	7,685,108.36	10.00%
2 至 3 年	48,344,467.20	9,668,893.44	20.00%
3 至 4 年	22,448,946.15	8,979,578.46	40.00%
4 至 5 年	9,957,120.95	7,965,696.76	80.00%
5 年以上	41,164,797.00	41,164,797.00	100.00%
合计	396,585,358.63	85,355,021.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9,894,027.73
1 至 2 年	78,137,402.60
2 至 3 年	71,587,213.54
3 年以上	169,267,184.81
3 至 4 年	58,532,206.20
4 至 5 年	25,611,722.60
5 年以上	85,123,256.01
合计	518,885,828.6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3,546,392.89	60,473,285.61	-73,000.00	1,975,287.94	-69,216.77	192,048,173.79
合计	133,546,392.89	60,473,285.61	-73,000.00	1,975,287.94	-69,216.77	192,048,173.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975,287.94 元。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西部建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885,446.35	5.95%	1,544,272.32
西部铁建工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328,585.55	5.46%	1,686,170.91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25,228,717.55	4.86%	13,771,938.32
贵州天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194,749.52	4.86%	1,445,435.19
英德市竣冠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1,921,835.84	4.22%	1,885,015.68
合计	131,559,334.81	25.35%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993,692.91	42,103,207.86
合计	20,993,692.91	42,103,207.8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555,560.31	94.97%	62,534,874.12	97.80%
1 至 2 年	908,630.60	3.51%	856,085.96	1.34%
2 至 3 年	143,782.93	0.56%	408,636.70	0.64%
3 年以上	248,880.01	0.96%	144,412.00	0.22%
合计	25,856,853.85		63,944,008.7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辽阳分公司	10,380,112.34	40.14
新民市凯志建材商店	3,439,489.80	13.30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1,872,254.53	7.24
辽宁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84,091.58	6.51
万华化学集团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940,135.65	3.6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18,316,083.90	70.83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734,574.02	21,706,362.34
合计	13,734,574.02	21,706,362.34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
------------	------	----	--------	-----------

				断依据
--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5,947,604.93	29,325,466.02
备用金	1,013,271.50	708,154.04
往来款及其他	10,256,485.36	7,764,919.70
减：坏账准备	-23,482,787.77	-16,092,177.42
合计	13,734,574.02	21,706,362.34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7,193,673.90		8,898,503.52	16,092,177.4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96,398.49		9,630,604.21	7,634,205.72
本期核销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变动	-43,595.37			-43,595.37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53,680.04		18,329,107.73	23,482,787.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36,712.68
1 至 2 年	2,316,322.53
2 至 3 年	2,628,545.80
3 年以上	24,435,780.78
3 至 4 年	7,799,473.72

4 至 5 年	3,861,940.19
5 年以上	12,774,366.87
合计	37,217,361.79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092,177.42	7,634,205.72		200,000.00	-43,595.37	23,482,787.77
合计	16,092,177.42	7,634,205.72		200,000.00	-43,595.37	23,482,787.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为 200,000.00 元。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中铁铁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71,087.00	1 年以上	8.79%	2,943,978.30
沈阳市电工防爆器材有限公司	货款	3,120,418.40	5 年以上	8.38%	3,120,418.40
北京建恺混凝土	保证金及往来	4,234,460.00	3 年以上	11.38%	4,234,460.00

外加剂有限公司					
北京金盾建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50,252.95	2 年以上	8.46%	2,520,202.36
山西金盾苑建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往来	2,934,555.44	1 年以上	7.88%	2,347,644.35
合计		16,710,773.79		44.90%	15,166,703.4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512,095.01	4,467,040.15	31,045,054.86	37,846,959.44	2,648,034.25	35,198,925.19
发出商品	31,475,862.86	1,536,689.03	29,939,173.83	29,175,330.39		29,175,330.39
产成品	138,332,485.39	17,513,095.36	120,819,390.03	137,707,992.40	4,003,285.52	133,704,706.88
半成品	11,860,040.22	6,040,696.40	5,819,343.82	11,741,373.99	1,586,741.64	10,154,632.35
包装物	1,133,237.29		1,133,237.29	1,046,384.60		1,046,384.60
委托加工物资	2,474,073.97		2,474,073.97	2,190,355.52		2,190,355.52
合计	220,787,794.74	29,557,520.94	191,230,273.80	219,708,396.34	8,238,061.41	211,470,334.9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48,034.25	2,945,520.09		872,887.09	253,627.10	4,467,040.15
产成品	4,003,285.52	14,816,431.90		1,160,065.05	146,557.01	17,513,095.36
半成品	1,586,741.64	5,138,571.15		684,616.39		6,040,696.40
发出商品		1,536,689.03				1,536,689.03
合计	8,238,061.41	24,437,212.17		2,717,568.53	400,184.11	29,557,520.9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 12、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抵押贷款	1,581,400.00	5,883,000.00
合计	1,581,400.00	5,883,000.00

##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 14、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10,047,954.94	5,347,610.68
应收退货成本		996.45
其他	645.28	
合计	10,048,600.22	5,348,607.13

其他说明：

## 15、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0.00										0.00

其他说明：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1、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85,447.78			1,185,44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85,447.78			1,185,447.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694.80			126,69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308.80			56,308.80
(1) 计提或摊销	56,308.80			56,308.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183,003.60			183,003.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2,444.18			1,002,444.1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8,752.98			1,058,752.9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0,711,238.24	343,218,676.37
合计	310,711,238.24	343,218,676.3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250,562.98	301,873,689.43	35,334,109.20	13,087,249.89	629,545,61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55,789.76	4,527,546.63		1,024,445.57	15,807,781.96
(1) 购置	2,097,345.96	1,037,352.65		842,092.84	3,976,791.45

(2) 在建工程转入	8,158,443.80	3,490,193.98		182,352.73	11,830,990.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40,153.11	4,466,671.83	2,072,891.76	197,424.32	11,277,141.02
(1) 处置或报废	786,001.00	2,649,632.52	1,231,732.46	13,005.76	4,680,371.74
(2) 其他	3,754,152.11	1,817,039.31	841,159.30	184,418.56	6,596,769.28
4. 期末余额	284,966,199.63	301,934,564.23	33,261,217.44	13,914,271.14	634,076,252.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145,555.81	165,680,354.62	17,342,599.68	11,810,642.51	281,979,15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01,733.85	22,950,533.62	3,597,669.59	925,593.00	42,775,530.06
(1) 计提	15,301,733.85	22,950,533.62	3,597,669.59	925,593.00	42,775,530.0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4,585.01	1,691,555.99	1,268,467.20	177,663.05	5,732,271.25
(1) 处置或报废	423,153.62	1,215,321.59	1,170,145.84	12,102.21	2,820,723.26
(2) 其他	2,171,431.39	476,234.40	98,321.36	165,560.84	2,911,547.99
4. 期末余额	99,852,704.65	186,939,332.25	19,671,802.07	12,558,572.46	319,022,411.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56,493.07	1,068,480.27		22,809.17	4,347,782.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101.80			124,101.80
(1) 计提		124,101.80			124,101.80
3. 本期减少金额	74,480.22	54,801.32			129,281.54
(1) 处置或报废	74,480.22	54,801.32			129,281.54
4. 期末余额	3,182,012.85	1,137,780.75		22,809.17	4,342,602.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931,482.13	113,857,451.23	13,589,415.37	1,332,889.51	310,711,238.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848,514.10	135,124,854.54	17,991,509.52	1,253,798.21	343,218,676.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其中转入在建工程更新改造金额固定资产原值为 4,660,827.70 元，本期处置子公司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期末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1,935,941.58 元，其他减少固定资产原值合计金额为 6,596,769.28 元。

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80,075,905.75 元；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298,235.56 元，企业正在积极办理中。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570,298.23	4,492,967.21
工程物资	2,356,712.41	310,855.27
合计	23,927,010.64	4,803,822.4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辽宁科隆文化展示厅				940,344.92		940,344.92
三车间羟基酯蒸馏项目				449,072.81		449,072.81
科隆年产 2 万吨水性环保型涂料中间体项目	15,397,476.55		15,397,476.55	262,429.26		262,429.26
锂离子电池电解液材料碳酸				810,196.63		810,196.63

乙烯酯项目间歇精馏转连续精馏改造工程						
粉剂储罐-1397 改造项目				330,227.17		330,227.17
亚胺车间中试装置精馏系统项目				328,216.47		328,216.47
合成车间反应器、E0 计量罐等安全整改	781,591.26			781,591.26		
年产一万吨工业级碳酸乙烯酯项目	4,017,767.60			4,017,767.60		
其他零星工程	1,373,462.82			1,373,462.82	1,372,479.95	1,372,479.95
合计	21,570,298.23			21,570,298.23	4,492,967.21	4,492,967.21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S30408 不锈钢无缝管	239,595.32		239,595.32			
水环喷射真空机组	238,938.05		238,938.05			
法兰	186,074.33		186,074.33			
工业冷冻机组	88,793.10		88,793.10	88,793.10		88,793.10
其他零星汇总	1,603,311.61		1,603,311.61	222,062.17		222,062.17
合计	2,356,712.41		2,356,712.41	310,855.27		310,855.27

其他说明：

##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0,983.49	940,98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792,108.59	792,108.59
(1) 其他	792,108.59	792,108.59
4. 期末余额	148,874.90	148,874.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8,909.00	728,90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637.04	137,637.04
(1) 计提	137,637.04	137,637.04
3. 本期减少金额	792,108.59	792,108.59
(1) 处置		
(2) 其他	792,108.59	792,108.59
4. 期末余额	74,437.45	74,437.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437.45	74,437.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12,074.49	212,074.49

其他说明：

## 2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工业化技术	软件	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727,224.18		24,605,844.43	42,021,610.57	473,859.84	671,787.42	152,500,32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15.84				18,415.84
（1）购置			18,415.84				18,415.8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00,000.00		50,189.09	671,787.42	13,921,976.51
（1）处置							
（2）其他			13,200,000.00		50,189.09	671,787.42	13,921,976.51
4. 期末余额	84,727,224.18		11,424,260.27	42,021,610.57	423,670.75		138,596,76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019,479.75		4,974,394.83	19,489,851.85	454,552.32	5,598.23	40,943,87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4,485.40		1,502,276.44	1,780,885.32	16,087.82		5,033,734.98
（1）计提	1,734,485.40		1,502,276.44	1,780,885.32	16,087.82		5,033,734.98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0,000.00		50,189.09	5,598.23	3,455,787.32
（1）处置							
（2）其他			3,400,000.00		50,189.09	5,598.23	3,455,787.32
4. 期末余额	17,753,965.15		3,076,671.27	21,270,737.17	420,451.05		42,521,824.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618,059.31	12,378,800.00			19,996,85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618,059.31	12,378,800.00			19,996,859.3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973,259.03		729,529.69	8,372,073.40	3,219.70		76,078,081.82
2. 期初账面价值	68,707,744.43		12,013,390.29	10,152,958.72	19,307.52	666,189.19	91,559,590.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8、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 29、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124,066,917.99					124,066,917.99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1）	202,335.23					202,335.23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59,313.58					59,313.58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4,575,735.85			24,575,735.85		
合计	148,904,302.65			24,575,735.85		124,328,566.8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124,066,917.99					124,066,917.99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59,313.58					59,313.58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1）		202,335.23				202,335.23
合计	124,126,231.57	202,335.23				124,328,566.8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对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的测算参考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银信评报字（2023）沪第 B00269 号《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商誉所在公司被认定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 5 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来确定。该期间内预测的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8.05%、12.32%、11.28%、9.18%、8.15%，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是 13.17%。经测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购买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项目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202,335.2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202,335.23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④=③	202,335.2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⑤	68,888,10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④+⑤	69,090,435.23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⑦	68,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 0 时）⑧=⑥-⑦	202,335.23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3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REACH 注册费		1,179,889.96	170,121.28		1,009,768.68
合计		1,179,889.96	170,121.28		1,009,768.68

其他说明：

###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4,553,424.84	54,520,880.20	179,826,222.52	34,245,684.69
可抵扣亏损	137,076,113.63	25,734,669.57	72,443,152.76	13,266,283.48
合计	401,629,538.47	80,255,549.77	252,269,375.28	47,511,968.17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增值	789,415.36	197,353.84	1,776,356.76	444,089.19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	5,093,981.04	1,273,495.26	5,846,344.20	1,461,586.05

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增值				
聚海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评估增值			10,800,000.00	1,620,000.00
合计	5,883,396.40	1,470,849.10	18,422,700.96	3,525,675.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55,549.77		47,511,968.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0,849.10		3,525,675.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1,902,092.96	16,512,298.94
合计	41,902,092.96	16,512,298.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1,603,069.76	801,534.88	
2024 年度	2,849,334.64	1,424,667.32	
2025 年度	29,927,333.51	13,423,076.83	
2026 年度	3,147,915.63	863,019.91	
2027 年度	4,374,439.42		
合计	41,902,092.96	16,512,298.94	

其他说明：

3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937,107.26		6,937,107.26	659,961.44		659,961.44
业绩赔偿待注 销股份	32,074,563.14		32,074,563.14	32,074,563.14		32,074,563.14
合计	39,011,670.40		39,011,670.40	32,734,524.58		32,734,524.58

其他说明：

业绩补偿待注销股份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原股东与公司在 2016-2020 年 5 年业绩对赌期内针对 2019 年和 2020 年未完成的业绩进行的股份赔偿部分，2020 年业绩对赌期结束，股份赔偿数量不再发生变动，待注销手续完成予以注销。

### 33、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31,700,000.00
保证借款	443,220,000.00	442,000,000.00
质押借款（附追索权已贴现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75,369,155.02	48,881,916.68
未到期应付利息	786,603.72	797,283.29
合计	554,375,758.74	523,379,199.9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5、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3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652,408.97	104,540,000.00
合计	85,652,408.97	104,54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 37、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815,165.39	70,212,457.50
1 年以上	27,095,654.31	31,766,144.90
合计	96,910,819.70	101,978,602.4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志拓建材有限公司	11,569,815.36	结算中
合计	11,569,815.36	

其他说明：

### 38、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583,436.72	10,049,658.86
合计	12,583,436.72	10,049,658.8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97,730.39	46,371,084.55	50,580,711.82	5,088,103.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8,527.66	6,150,752.91	6,189,693.11	219,587.46
合计	9,556,258.05	52,521,837.46	56,770,404.93	5,307,690.5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41,379.97	39,251,368.48	43,344,512.96	4,948,235.49
2、职工福利费	8,820.00	1,281,914.23	1,283,614.23	7,120.00
3、社会保险费	121,080.14	3,675,670.62	3,700,828.52	95,922.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723.42	3,066,367.44	3,091,147.74	83,943.12
工伤保险费	5,781.20	608,896.40	609,274.00	5,403.60
生育保险费	6,575.52	406.78	406.78	6,575.52
4、住房公积金	22,051.73	1,629,294.60	1,645,813.60	5,532.7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398.55	532,836.62	605,942.51	31,292.66
合计	9,297,730.39	46,371,084.55	50,580,711.82	5,088,103.1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737.70	5,959,856.77	5,997,616.97	199,977.50
2、失业保险费	20,789.96	190,896.14	192,076.14	19,609.96
合计	258,527.66	6,150,752.91	6,189,693.11	219,587.46

其他说明：

####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94,200.80	3,102,375.22
企业所得税	119,807.65	1,108,516.24
个人所得税	1,900,312.53	2,130,905.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05.38	186,019.29
房产税	142,640.45	226,332.48
土地使用税	202,442.81	269,224.31
地方教育附加	30,032.16	57,409.34
印花税	65,283.49	
教育费附加	45,048.22	86,114.02
其他税费	3,760.63	56,583.01
合计	4,206,334.12	7,223,479.08

其他说明：

#### 4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45,098.18	517,098.18
应付股利		14,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7,604,126.15	20,715,409.25
合计	18,649,224.33	35,932,507.43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1,045,098.18	517,098.18
合计	1,045,098.18	517,098.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4,700,000.00
合计		14,7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5,769,324.77	10,669,324.77
往来款	10,583,146.23	8,552,288.90
其他	1,251,655.15	1,493,795.58
合计	17,604,126.15	20,715,409.25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陆喜福	3,000,000.00	结算中
合计	3,000,000.00	

其他说明：

### 43、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176.43
合计	670,000.00	36,176.43

其他说明：

### 4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增值税	1,635,846.77	1,299,267.08

期末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9,944,926.95	26,615,665.55
合计	21,580,773.72	27,914,932.6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 46、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76,190.49	200,000.00
合计	1,376,190.49	2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 47、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6,176.4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176.43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 5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 5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90,893.92	经营纠纷
合计		1,890,893.9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921,867.84		2,058,447.02	22,863,420.82	政府补助
合计	24,921,867.84		2,058,447.02	22,863,420.8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	-----------

			入金额	金额	金额		相关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注 1）	8,438,819.70			552,045.00		7,886,774.7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注 2）	13,501,429.60			863,454.96		12,637,974.6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注 3）	626,000.00			313,000.00		313,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注 4）	1,955,618.54			229,947.06		1,725,671.48	与资产相关
环氧乙烷衍生物合成工艺科技产业化（注 5）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921,867.84			2,058,447.02		22,863,420.82	

其他说明：

注 1：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根据辽市发改发[2011]1 号文，辽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本公司该项目国债资金 1092 万元，2011 年 3 月收到拨款 546 万元，6 月收到拨款 546 万元。

注 2：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根据辽阳市宏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辽阳芳烃及化纤原料基地项目扶持基金计划的通知》（辽宏发改发[2011]4 号）文件规定，宏伟区财政局拨付本公司一期项目资金 1000 万元，已于 2011 年 6 月收到；二期项目资金 739 万元，已于 2011 年 10 月收到。

注 3：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根据盘县财指企[2011]552 号文件，盘山县财政局拨付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13 万元，2011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收到拨款。

注 4：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根据辽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辽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辽阳市沈阳经济区城际连接带新城新市镇主导产业园区产业项目贴息计划的通知》（辽市发改发[2011]104 号）文件，辽阳市宏伟区财政局拨付本公司项目财政贴息 302.40 万元，已于 2012 年 1 月收到。

注 5：环氧乙烷衍生物合成工艺科技产业化：根据盘财指企[2013]2366 号文件，盘锦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科技专项资金 50 万元，2014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收到拨款。盘锦

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科技专项资金 50 万元，2017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收到拨款，该项目与注 3 同属于盘锦市财政局拨付的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的科技专项资金。

###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5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2,469,156.00			66,740,746.00		66,740,746.00	289,209,902.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不送红股，合计派发股利 6,674,074.6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222,469,1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89,209,902 股。

### 55、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6,443,820.01		66,740,746.00	359,703,074.01
合计	426,443,820.01		66,740,746.00	359,703,074.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222,469,1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减少66,740,746.00

## 5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60,641.24	1,250,855.25	2,853,357.82	558,138.67
合计	2,160,641.24	1,250,855.25	2,853,357.82	558,138.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主要从事以环氧乙烷为主要原材料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业务，根据2015年10月21日辽阳市宏伟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辽宏危化经字[2015]500021），本公司属于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即在部分生产环节使用危险化学品—环氧乙烷），但不属于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所以，本公司不适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中关于从事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的安全费用计提标准。但为了加强本公司的安全生产投入长效机制，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参照上述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每年按主营业务收入的0.15%的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的政策。

## 6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393,725.25			38,393,725.25
合计	38,393,725.25			38,393,725.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854,882.27	66,434,773.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854,882.27	66,434,773.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753,516.11	11,924,424.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04,315.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674,074.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72,708.52	76,854,882.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5,951,502.75	744,103,068.94	1,081,963,612.58	929,693,462.30
其他业务	4,296,762.48	4,019,484.97	6,805,552.44	3,944,337.85
合计	780,248,265.23	748,122,553.91	1,088,769,165.02	933,637,800.1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80,248,265.23	营业收入包括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	1,088,769,165.02	营业收入包括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296,762.48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	6,805,552.44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

		料设备销售收入、加工服务收入、检查服务收入等、房产出租收入		料销售、脱硝设备销售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加工费等。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296,762.48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设备销售收入、加工服务收入、检查服务收入等、房产出租收入	6,805,552.44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脱硝设备销售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加工费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296,762.48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设备销售收入、加工服务收入、检查服务收入等、房产出租收入	6,805,552.44	主要为公司正常经营收入以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脱硝设备销售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加工费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75,951,502.75	为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收入的金额。	1,081,963,612.58	为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收入的金额。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63、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利息收入	977,917.39	640,435.61
合计	977,917.39	640,435.61

### 6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5,168.07	2,425,353.99
教育费附加	375,645.32	410,772.29
房产税	1,739,621.39	1,954,973.08
土地使用税	2,397,297.23	2,526,773.81
印花税	371,624.98	483,827.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4,116.19	273,848.20
其他	21,347.41	44,131.80
合计	5,974,820.59	8,119,681.00

其他说明：

### 6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8,409,678.94	10,996,527.19
差旅费	3,268,235.77	4,987,260.75
业务招待费	2,669,036.01	2,972,595.18
办公费	2,562,038.72	3,262,946.10
折旧	352,157.58	366,020.04
市场营销费	135,954.35	830,572.53

标书费	230,961.22	340,093.98
咨询服务费	4,284,386.81	2,084,505.72
其他	2,035,069.28	1,912,998.39
合计	23,947,518.68	27,753,519.88

其他说明：

## 6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9,103,519.57	21,193,963.28
办公费	5,123,703.58	4,722,167.04
差旅费	653,536.31	1,200,509.11
折旧与摊销	14,256,075.21	13,612,129.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12,581.72	5,016,685.65
业务招待费	1,352,556.33	1,253,538.29
检修费	1,397,139.42	946,030.73
盘亏	345,188.55	-576,096.88
其他	884,165.25	1,257,203.19
停工生产成本	1,646,411.75	
合计	48,174,877.69	48,626,130.33

其他说明：

## 6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5,524,420.07	6,250,729.52
材料费	4,383,606.31	2,009,717.76
折旧	1,981,506.71	1,922,731.00
新产品设计费	378,172.02	80,970.00
差旅费	18,877.91	45,109.22
检测试验费	4,225.00	14,107.93
其他	795,677.65	262,621.67
合计	13,086,485.67	10,585,987.10

其他说明：

## 6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7,723,645.71	31,821,772.84
减：利息收入	2,025,611.84	2,379,629.48
汇兑损失		647,060.37
减：汇兑收益	1,464,255.36	
手续费支出	529,627.34	370,437.16

其他支出		-0.41
合计	24,763,405.85	30,459,640.48

其他说明：

##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社保企业稳岗补贴	266,403.17	76,437.15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	1,645,447.02	1,645,789.68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13,000.00	313,000.00
环氧乙烷衍生物合成工艺科技产业化	100,000.00	100,000.00
辽阳市宏伟区财政服务中心-外贸补助	738,700.00	
新津县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贷款补助	258,600.00	
企业引进人才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548,000.00	
政府拨入扶持资金	331,432.00	300,000.00
奖励款--打造现代化制度示范企业		500,000.00
2020 年第二批市场工业发展资金安排（壮大贷贴息补助）	399,400.00	
高新区管委会款-省全面开放专项资金		1,325,000.00
2020 年第二批市场工业发展资金安排		646,000.00
政府补助-2021 年辽宁省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第二批计划项目经费		300,000.00
科技发展基金-代发浦东新区财政局资金专户		275,100.00
科技创新政策兑现补助		202,000.00
高新管委会款-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195,179.00
开发扶持资金-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专户		180,000.00
科技券兑付款-上海集成电路技术与产业促进中心		157,347.00
房租补贴		146,400.00
2020 年度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零余额专户		138,000.00
2021 年度市科技计划：揭榜挂帅技术工业技术攻关项目		112,800.00
上规入库奖励		100,000.00
博士后经费补助款		100,000.00
高新管委会款-载体奖补资金		100,000.00
其他	188,906.51	240,448.10
合计	4,789,888.70	7,153,500.93

##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542.47	45,324.69
权益法投资的投资收益		-872,779.10
票据贴现费用	-4,423,844.37	-3,291,829.8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3,074,800.61	
合计	18,653,498.71	-4,119,284.22

其他说明：

### 71、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7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7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60,473,285.61	-19,025,241.21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1,153,500.92	-4,551,693.1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7,634,205.72	-1,370,205.98
合计	-66,953,990.41	-24,947,140.31

其他说明：

### 7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437,212.17	-659,873.45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4,101.8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02,335.23	
合计	-24,763,649.20	-659,873.45

其他说明：

## 7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29,369.12	4,879.75

## 7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赔偿收入	207,764.71	29,575.00	207,764.71
其他	1,110,187.14	978,089.30	1,110,187.14
合计	1,317,951.85	1,007,664.30	1,317,951.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 7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	1,928,044.09	263,758.68	1,928,044.09
罚款滞纳金	254,438.64	279,073.97	254,438.64
其他	126,313.27	81,678.67	126,313.27
合计	2,308,796.00	624,511.32	2,308,796.00

其他说明：

## 78、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320.52	2,970,134.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405,357.18	-10,342,637.46
合计	-33,353,036.66	-7,372,502.7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079,207.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11,881.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382,336.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115.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31,795.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8,545.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9,561.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13,500.59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的披露	-2,089,115.41
其他影响	193,721.77
所得税费用	-33,353,036.66

其他说明：

## 7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无。

## 8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731,441.68	5,094,711.25
利息收入	2,025,611.84	2,379,629.48
罚款等其他营业外收入	357,214.10	563,479.03
暂收款和收回暂付款等	5,408,718.42	2,804,493.53
合计	10,522,986.04	10,842,313.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和付出暂收款等	2,733,021.29	596,239.72
使用受限票据保证金	34,802,900.49	29,732,459.40
诉讼冻结资金	4,378,844.54	1,865,237.76
差旅费及交通费	3,909,861.58	6,187,769.86
业务招待费	4,019,674.34	4,226,133.47

研发费用	5,580,558.89	2,412,526.58
办公费	6,681,946.48	7,985,113.14
市场营销费	366,915.57	1,170,666.51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12,581.72	5,016,685.65
检修费	1,368,565.42	946,030.73
咨询服务费	4,284,386.81	2,084,505.72
其他	3,673,074.95	3,974,778.63
合计	75,212,332.08	66,198,147.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少数股东投资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偿还个人借款本金	5,102,703.82	6,286,944.83
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75,000.00
合计	5,102,703.82	6,361,944.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8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726,170.34	15,414,58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763,649.20	659,873.45
信用减值损失	66,953,990.41	24,947,140.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969,475.90	39,576,488.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637.04	164,608.24
无形资产摊销	5,033,734.98	5,399,670.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12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69.12	-4,879.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59,390.35	32,468,833.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53,498.71	6,650,80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20,531.04	-9,832,41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4,826.14	1,460,325.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78,111.45	-13,106,086.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19,456.82	-36,168,06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401,137.29	-49,647,374.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25,101.75	17,983,507.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185,628.71	130,857,600.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857,600.38	158,519,152.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71,971.67	-27,661,552.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5,000,000.00
其中：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610,607.29
其中：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7,610,607.29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7,389,392.71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185,628.71	130,857,600.38
其中：库存现金	24,832.17	67,16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498,409.08	130,790,432.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62,387.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85,628.71	130,857,600.38

其他说明：

8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权益	-11,576,935.55	
其中：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576,935.55	

### 8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708,458.65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611,659.95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1,498,146.87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9,179,224.95	贷款抵押
货币资金	4,378,844.54	诉讼冻结
应收票据	5,011,641.00	票据池保证金
应收票据	65,702,422.02	已贴现未到期的附追索权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13,090,397.98	

其他说明：

### 84、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581,000.51
其中：美元	1,232,088.06	6.9646	8,581,000.5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7,966,563.29
其中：美元	1,143,865.16	6.9646	7,966,563.2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5、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 86、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266,403.17	社保企业稳岗补贴	266,403.17
与资产相关	1,645,447.02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混凝土用聚羧酸减水剂项目	1,645,447.02
与资产相关	313,000.00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物项目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13,000.00
与资产相关	100,000.00	环氧乙烷衍生物合成工艺科技产业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38,700.00	辽阳市宏伟区财政服务中心-外贸补助	738,700.00
与收益相关	258,600.00	新津县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贷款补助	258,600.00
与收益相关	548,000.00	企业引进人才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548,000.00
与收益相关	331,432.00	政府拨入扶持资金	331,432.00
与收益相关	399,400.00	2020 年第二批市场工业发展资金安排（壮大贷贴息补助）	399,400.00
与收益相关	188,906.51	其他	188,906.51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87、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	--	--	--	--	--	--	--	--	--	--	--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b>资产：</b>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b>负债：</b>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b>净资产</b>		
减：少数股东权益		
<b>取得的净资产</b>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9,700,000.00	51.00%	出售	2022年05月26日	2022年5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委派的执行董事不再参与相关经营决	23,074,800.61	0.00%	0.00	0.00	0.00	0	0.00

					策， 丧失对 该公 司的 实际 控制 权。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生产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辽阳市	辽宁省辽阳市	典当	97.50%		直接设立
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辽阳市	辽宁省辽阳市	生产销售	100.00%		直接设立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销售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亨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生产销售		51.00%	直接设立
北京爱德科隆技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51.00%	直接设立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科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生产销售		55.00%	直接设立

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租赁服务		100.00%	直接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霍尔果斯	新疆霍尔果斯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霍尔果斯海豚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123,407.83	-1,443,838.38

其他说明：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力求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三）市场风险

###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存在的外汇风险很小。

###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 478,220,000.00 元，假设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国家贷款基准利率上升或下降 0.5%，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很小。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量	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姜艳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 29.58%，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29.5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姜艳。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沈阳市国兴大酒店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姜艳妹妹姜军控制的公司
姜艳、蒲云军、周全凯、姜勇、李岩（历任）、侯巧铭、刘冬雪、张广宁（历任）、高倚云、巴栋声	本公司的董事
刘会军、卢静、秦立翠、周彬、顾美佳	本公司的监事
何红宇、蔡蔓丽（已离职）	董事会秘书
喻明振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姜艳	50,000,000.00	2021年02月26日	2022年02月25日	否
姜艳	50,000,000.00	2021年03月19日	2022年03月17日	否
姜艳	40,000,000.00	2021年04月12日	2022年04月11日	否
姜艳	29,000,000.00	2021年05月12日	2022年05月10日	否
姜艳	49,000,000.00	2021年06月09日	2022年06月06日	否

姜艳	45,000,000.00	2021年09月10日	2022年09月08日	否
姜艳	45,000,000.00	2021年12月06日	2022年12月02日	否
姜艳	200,000.00	2020年07月29日	2023年07月22日	否
姜艳	24,000,000.00	2021年09月06日	2022年09月05日	否
姜艳	15,000,000.00	2021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0日	否
姜艳	30,000,000.00	2021年12月22日	2022年12月20日	否
姜艳	25,000,000.00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1月20日	否
姜艳	15,000,000.00	2021年09月17日	2022年03月17日	否
姜艳	8,000,000.00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07月22日	否
姜艳	4,900,000.00	2021年11月05日	2022年02月10日	否
姜艳	4,900,000.00	2021年12月01日	2022年03月01日	否
姜艳	4,900,000.00	2021年12月06日	2022年04月25日	否
姜艳	1,470,000.00	2021年12月06日	2022年06月06日	否
姜艳	4,9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05月04日	否
姜艳	4,900,000.00	2021年12月23日	2022年05月23日	否
姜艳	57,33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49,00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416,50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119,07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232,26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105,84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705,60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06月17日	否
姜艳	1,96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06月29日	否
姜艳	1,5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2年03月28日	否
姜艳	5,000,000.00	2021年10月09日	2022年04月09日	否
姜艳	1,500,000.00	2021年10月21日	2022年04月21日	否
姜艳	1,500,000.00	2021年10月21日	2022年04月21日	否
姜艳	1,050,000.00	2021年10月21日	2022年04月21日	否
姜艳	1,500,000.00	2021年11月23日	2022年05月23日	否
姜艳	5,000,000.00	2021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否
姜艳	5,000,000.00	2021年11月01日	2022年11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50,509.55	2,125,675.0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51,519.42	10.14%	30,751,519.42	100.00%	0.00	29,168,563.14	8.35%	28,649,740.55	98.22%	518,822.5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555,157.03	89.86%	48,953,249.45	17.96%	223,601,907.58	320,212,804.31	91.65%	45,789,328.81	14.30%	274,423,475.50
其中：										
合计	303,306	100.00%	79,704,	26.28%	223,601	349,381	100.00%	74,439,	21.31%	274,942

	,676.45		768.87		,907.58	,367.45		069.36		,298.09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沈阳龙元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522,268.57	4,522,268.57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达利德砼制品有限公司	2,838,535.64	2,838,535.64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兴玖玖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761,497.05	2,761,497.05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九九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287,134.78	2,287,134.78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喀什西部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49,433.00	1,549,433.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6,500.00	1,286,5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

				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辽宁昕煜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880,970.00	880,97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万融现代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721,930.00	721,93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哈尔滨市建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57,342.50	657,342.5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晶元太阳能有限公司	652,921.32	652,921.3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东方电气峨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76,020.09	476,020.09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天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涿鹿分公司	430,288.00	430,288.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盘锦林瑞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62,700.00	362,7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秦皇岛市驰翔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57,819.40	357,819.4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四方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12,736.00	312,736.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国电晶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	308,600.00	308,6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丰通建材化工有限公司	228,000.00	228,0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川新光多晶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9,996.00	219,996.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广德县三盛新型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217,200.00	217,2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

				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大连圣科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6,800.00	156,8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舟山豪舟物资仓储有限公司	137,401.22	137,401.22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晶都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0,293.00	130,293.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抚顺市奔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5,500.00	125,5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	121,900.00	121,9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黄腾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备。
其他零星汇总	420,937.60	420,937.60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9,352.00	2,819,352.00	100.00%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三盛德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货款 2,819,352.00 元，公司起诉并胜诉，对方无可执行财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土耳其) Meta Yapı Sanayi limited sirketi	5,667,443.25	5,667,443.25	100.00%	该类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公司多次催收无果，收款难度较大，经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及法律顾问综合判断，并结合收款法律成本等综合因素，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0,751,519.42	30,751,519.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9,310,392.06	5,465,519.60	5.00%
1 至 2 年	29,067,465.99	2,906,746.60	10.00%
2 至 3 年	16,018,415.20	3,203,683.04	20.00%
3 至 4 年	11,989,199.17	4,795,679.67	40.00%
4 至 5 年	2,849,744.49	2,279,795.59	80.00%
5 年以上	30,301,824.95	30,301,824.95	100.00%
合计	199,537,041.86	48,953,249.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73,018,115.17		
合计	73,018,115.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904,975.69
1 至 2 年	42,443,977.63
2 至 3 年	23,872,718.55
3 年以上	101,085,004.58
3 至 4 年	27,916,890.13
4 至 5 年	14,934,122.08
5 年以上	58,233,992.37
合计	303,306,676.4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4,439,069.36	7,210,802.84	-23,000.00	1,968,103.33		79,704,768.87
合计	74,439,069.36	7,210,802.84	-23,000.00	1,968,103.33		79,704,768.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1,968,103.33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46,160,019.86	15.22%	
中建西部建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885,446.35	10.18%	1,544,272.32
贵州天威建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194,749.52	8.31%	1,445,435.19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648,018.91	6.48%	
英德市竣冠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5,778,477.84	5.20%	1,577,847.78
合计	137,666,712.48	45.3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00	75,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7,818,153.52	194,867,481.91
合计	217,818,153.52	270,167,481.9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利润分配		15,3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75,3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利润分配	60,000,000.00	4-5 年	子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 约定未来年度支付	发生减值; 子公司本年继续亏损, 资不抵债。
合计	60,00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329,059.68	4,366,906.68
备用金	97,040.84	110,829.29
往来款及其他	216,853,925.04	194,341,688.82
减: 坏账准备	-5,461,872.04	-3,951,942.88
合计	217,818,153.52	194,867,481.9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1,524.48		3,120,418.40	3,951,942.88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9,929.16		1,300,000.00	1,509,929.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1,453.64		4,420,418.40	5,461,872.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3,891,266.33
1 至 2 年	29,942,830.01
2 至 3 年	10,879,934.39
3 年以上	18,565,994.83
3 至 4 年	3,926,855.20
4 至 5 年	10,662,111.23
5 年以上	3,977,028.40
合计	223,280,025.56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951,942.88	1,509,929.16				5,461,872.04
合计	3,951,942.88	1,509,929.16				5,461,872.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金额为 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借款及其他	93,543,366.97	1 年以内	41.90%	
沈阳华武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40,441,438.92	1 年以内	18.11%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借款	30,684,471.70	1-3 年	13.74%	
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及其他	25,689,408.05	1-5 年	11.51%	
沈阳市华武建材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19,529,503.38	1-2 年	8.75%	
合计		209,888,189.02		94.0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7,252,000.00	221,377,522.23	145,874,477.77	416,652,000.00	166,789,222.46	249,862,777.54
合计	367,252,000.00	221,377,522.23	145,874,477.77	416,652,000.00	166,789,222.46	249,862,777.54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盘锦科隆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26,850,000.00					126,850,000.00	
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辽宁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新海洲科技有限公司	0.00						652,000.00
四川恒泽建材有限公司	63,862,777.54					9,274,477.77	220,725,522.23
聚洵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9,400,000.00		49,400,000.00				
合计	249,862,777.54		49,400,000.00			145,874,477.77	221,377,522.2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7,682,034.94	567,831,480.41	744,724,262.68	668,441,241.68
其他业务	3,776,473.90	3,411,566.10	9,339,265.97	5,203,124.73
合计	591,458,508.84	571,243,046.51	754,063,528.65	673,644,366.4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2,779.10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42.47	45,324.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16,800.80	-1,381,586.63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10,300,000.00	-493,172.90
子公司分红		16,725,000.00
合计	7,485,741.67	14,022,786.06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104,16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89,888.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42.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3,96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0,844.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7,337.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641.46	
合计	24,870,739.0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0%	-0.4106	-0.4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2%	-0.4966	-0.496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